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7·第二号



## 目 录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蔡邦银	(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10)
政府工作报告·····伏玉琼	(1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计划的决议·····	(27)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 告·····	(28)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计划草案 的报告·····杜喜宗	(3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45)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朝天区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 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46)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张满德	(49)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62)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梁黎	(6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 报告的决议·····	(72)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艳秋	(7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 作报告的决议·····	(83)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李红 (84)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	(9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 .....	(92)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	(9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 ..	(94)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	(95)

##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 蔡邦银

(2017年2月27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会议期间，各位代表集中视察了2016年全区脱贫攻坚、项目建设、产业发展、城乡统筹、民生改善等方面的成果；审议批准了区人大常委会、“一府两院”等工作报告和决议，明确了2017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体现了区委的决策和主张，反映了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愿望，实现了党的意图与人民意愿的高度统一；各位代表不负重托、不辱使命，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忠实履行职责，依法行使权利，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展现出了强烈政治责任和良好的精神风貌。这次会议开得很圆满、很成功，始终突出统一思想、形成合力的主旋律，始终充满了共商大计、共谋良策的民主氛围，是一次团结民主、和谐奋进的大会，是一次求真务实、鼓劲聚力的大会。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区上下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始终保持专注政治定力和发展定力，团结和带领全区广大干部群众，紧紧围绕“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切实聚焦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担当作为，始终扎根民生一线埋头苦干，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经济运行呈现出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良好态势，实现了“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为全区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过去一年，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积极创新监督方式，不断完善监督机制，在服务经济发展、保障改善民生、促进民主法治等方面做了大量卓

有成效的工作，开创了人大工作新局面，为推动朝天经济社会跨越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各位代表牢记职责使命，积极建言献策，充分发挥了人大代表服务发展、服务人民的重要作用。区委对人大工作是满意的，对大家的辛勤努力是充分肯定的。在此，我代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向全体人大代表致以崇高的敬意！

当前，朝天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加快朝天发展基础坚实、动力强劲。春节前召开的区委七届三次全会，对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确立了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总基调，明确了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全省全市平均增速的奋斗目标，以及“四化联动、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竞相发展”的发展战略和开展“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作风巩固年”活动的工作举措。这次人代会上，又对全年各项目标任务进行了进一步具体化、措施化、责任化，把区委的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成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一致行动。

各位代表，同志们！宏伟蓝图鼓舞人心，新的目标催人奋进。要把美好愿望变为生动现实，关键在落实。让我们以对人民和历史高度负责的态度，牢记使命，勇于担当，以饱满的精神、奋发的状态、看齐的意识、严实的作风，埋头苦干，狠抓落实，全力创造无愧于时代、无愧于朝天、无愧于人民的发展业绩，在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征程中书写更加辉煌的时代篇章。

下面，我就如何落实好区人代会确立的各项目标任务，讲几点意见：

### **一、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始终保持专注发展定力**

推进朝天跨越发展，是大势所趋，是民心所向，市委对我们寄予厚望，广大人民群众充满期待。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准确把握党和国家工作的历史方位，强调“我们最大的任务仍然是发展，发展仍然是解决我国所有问题的关键”。去年，省委王东明书记来朝天调研时明

确指出，“朝天经济总量小、基数小，经济发展不仅要稳，还必须要有更快的速度”。市委王菲书记也多次要求，“朝天要在广元经济社会发展中当表率、做楷模、走前列”。这些要求，为我们加快发展、跨越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朝天取得了有目共睹的业绩，一大批打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正加快实施，三次产业发展质效全面提升，城乡面貌变化巨大，特别是随着改革创新、依法治区、从严治党的深入推进，全区发展动力更足、发展环境更优、发展保障更强，人心思进、人心思上、人心思干、共谋发展的氛围日益浓厚。

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朝天作为后发地区，“基础差、底子薄、发展不足、发展滞后”的基本区情没有根本改变，人均GDP较小、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相对滞后、城乡和区域发展还不平衡、产业层次偏低，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等问题依然突出，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因此，发展仍是解决朝天一切问题的根本之策，也是我们丝毫不可偏离、须臾不能懈怠的第一要务。

在区第七次党代会上，我们立足朝天发展实际，确立了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的发展定位，明确了实现“三大跨越”“四个再上新台阶”的奋斗目标。确立这样的目标定位，是朝天作为后发地区到2020年同步实现全面小康的现实需要，也是全区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更是全区各级干部为政一任、造福一方的职责所系。要到本届结束时实现这一目标，时间尤为紧迫、任务十分繁重。

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各位代表和同志们都是朝天跨越发展的组织者、推动者、实践者，务必要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始终保持专注发展定力，以参与发展、服务发展、推动发展为己任，多措并举稳中求进，千方百计追赶跨越，集中精力打一场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和建设美丽朝天的总体战。

## 二、突出重点，聚焦发力，奋力推进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见效

落在实处，才能走在前列。要把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把全区确立的宏伟蓝图变成现实，必须突出重点工作任务，抓住工作关键环节，精准发力、持续发力、聚焦发力。

（一）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主战场聚焦发力。经济建设是兴区之要，是推进朝天跨越发展、实现全面小康的关键所在。一要千方百计稳增长、保增势。要认真落实国家、省、市稳增长系列政策措施，着力抓好经济运行分析调度，全力推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始终保持稳定增长的良好态势，为跨越发展赢得空间，为社会稳定赢得预期，为改善民生赢得保障。二要精准发力攻脱贫、促提升。去年，全区上下万众一心、齐力攻坚，实现了脱贫攻坚首战大捷。首战大捷只是开了个好头，后面还有很多硬仗要打。大家要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坚决贯彻落实好区委区政府的各项部署要求，全力实施“1+1+25”年度工作计划和措施，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坚决打赢脱贫攻坚第二仗。三要全力以赴抓项目、抓招商。抢抓省、市实施“项目年”战略机遇，大力开展“项目决胜年”和“招商攻坚年”活动，主动靠前抓项目、抓招商，紧盯不放抓落地，跟踪问效抓推进，以铺天盖地的项目建设热潮为跨越发展提供源头活水。四要坚定不移抓转型、求突破。始终坚持新型工业化主导、现代特色农业强基、文化旅游和商贸服务业支撑的思路不动摇，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动力，努力推动三次产业转型升级，持续做大做强工业“3+5”、农业“5+N”产业体系，以曾家山创建中国农业公园和国家级生态康养旅游示范基地为重点，积极做好全区农文旅融合发展文章，主动承接高铁时代的到来。

（二）要围绕保障改善民生聚焦发力。悠悠万事，民生为本。我们所做的一切事情，都是为了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我们要办的一切事情，必须依靠人民群众来实现。一要全力实施好民生工程。加大民生投入力度，着力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健康养老等问题，

持续实施一批补短板的社会事业项目，办好一批为民实事，努力提高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二要继续保持好生态环境。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用绿色循环经济的理念统揽资源开发，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持续推进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和重大生态修复工程，加快建设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清新的美丽朝天。三要按照“把城市建成梦想之地、把农村建成世外桃源”的要求，统筹推进好城乡建设。市委对朝天提出了建设广元城市北部新城的发展定位，我们要以此为契机，扎实开展“城建提升年”活动，突出“一心两翼三大走廊”空间布局，建好中心城区，建强特色集镇，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要继续深入开展“强村行动”，持续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扎实抓好“四好村”创建和“六化行动”，真正让农村更新、新村更美。

（三）要围绕深化改革创新聚焦发力。推进朝天发展，我们弥足宝贵的一条经验，就是持续解放思想、大胆改革创新；“十三五”期间，我们又继续提出了实施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就是要让创新成为一种常态、让改革成为一种惯性。一要在深化改革上敢干敢试，无论是“五位一体”的改革，还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只要是符合跨越发展规律，只要有利于朝天发展、有益于民生改善，无论面临多大困难，都要大胆去闯、积极去试。二要在开放合作上敞开胸襟，牢固树立互利共赢的理念，注重算大账、看长远，拿出优质资源、优质项目，敞开胸怀、真诚合作，使客商看得上、愿意来、留得住、能发展。三要在优化发展环境上下大力气。要千方百计优化“软环境”，全心全意服务创业者，真心实意帮扶创业者。尤其是当前企业发展困难较多的时候，更要雪中送炭，在矛盾和问题面前，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

（四）要围绕推进依法治区聚焦发力。法治是社会进步的客观需要。必须坚定落实依法治区各项决策部署，加快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切实为跨越发展营造安定团结、和谐有序的发展氛围。一要加强

法治建设，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要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职责法定要求，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阳光司法，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要扎实开展“七五”普法和基层法治示范单位创建，强化道德对法治的支撑作用，培育人们的法律信仰、法治观念，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和道德自觉，使社会主义法治成为良法善治。二要发展民主政治，保障人民合法权益。要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三要强化平安朝天建设。积极推进社会治理体制创新，健全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机制，切实增强各类风险防控能力，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巩固提升平安朝天建设成果。

### **三、勇于担当，埋头苦干，全力推动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创业维艰，奋斗以成，惟有克难奋进，美好的蓝图才能成为现实；惟有苦干实干，高远的目标才能早日达成。省委王东明书记指出，干事创业，“一切都要体现务实，一切都要重在落实”。面对朝天跨越发展的历史重任，我们既要充满必胜的信心，又要脚踏实地、一抓到底、不胜不休，用奋斗改变面貌、用实干创造未来。

层层担当、人人担当、共同担当，是新时期朝天精神的最好诠释。全区上下都要不断强化从自身从严、从本级从严、从现在从严意识，把该扛的责任扛起来，该担的担子担起来，领导干部人人下深水、做表率，去挑最重的担子，去啃最硬的骨头，把一件事一件事扎到根上，带动全区上下一齐发力，干出一片新天地。事情定了就要干。落实区委的决策部署，人人有份、人人有责。所有重大任务都要绘制施工图，明确时间表，建立责任制，实行台账管理，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决不能让决定了的事飘在空中、承诺了的事“打水漂”。事情要干就要干好。要不断强化质量意识和效率意识，要懂得埋头拉车和抬头看路的辩证关系，既要埋头苦干，又要创先争优，做到事事出成绩、件件出成效，创造经得起历史、实践和人民检验的业绩。

各位代表，同志们！推进全年目标任务完成，各级人大组织和人大代表肩负着神圣使命，承担着重要职责。区人大常委会党组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落实“六讲六新”要求，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保持高度一致，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各级人大组织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好区委的决策部署，聚焦全区“123456”总体发展思路和事关朝天发展长远性、根本性、全局性的重大问题，认真行权履职，加大调查研究、跟踪督办、监督检查和质询评议力度，及时作出决议、决定，切实提高谋全局、议大事的能力和水平。广大人大代表要牢记代表身份、珍惜代表荣誉，强化履职意识，积极开展“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始终做到密切联系群众，主动投身发展实践，争当改革发展的“助推者”、各行各业的“排头兵”，努力在本职岗位上当表率、做楷模、走前列，在朝天新一轮发展中，贡献更多的智慧和力量。

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委将一如既往地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开展工作，认真坚持好、完善好、发展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努力推进全区人大工作实现新的更大提升。“一府两院”要自觉接受、主动配合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决定，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水平。全区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主动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有利条件，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努力营造全社会尊重和支持人大工作的良好氛围。

各位代表、同志们，蓝图绘就当乘势奋进，使命在肩须奋发图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使命、不忘初心、继续前进，撸起袖子、甩开膀子、狠抓落实，为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2月27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伏玉琼区长代表区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会议认为，2016年，区人民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依靠全区人民，全力以赴稳增长、攻坚克难抓落实、真情实意惠民生，奋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圆满完成了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与工作重点，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更是加快朝天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的关键之年。区人民政府工作要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切实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调结构、攻脱贫、深改革、强法治、严治党”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竞相发展”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凝心聚力、拼搏实干，为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政府工作报告

2017年2月25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区长 伏玉琼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2016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始终全力以赴稳增长、攻坚克难抓落实、真情实意惠民生，奋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圆满完成了区人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全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40亿元，增长8.2%；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1.08亿元，增长1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6.17亿元，增长11.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2亿元，增长10.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25832元，增长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9576元，增长10.3%；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42.74亿元，增长11%。

### 一、聚焦“三大主战场”，经济建设取得新成效

脱贫攻坚首战告捷。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举全区之力打好开局之战，严格落实“六个精准”要求和“六个一”帮扶机制，扎实推进“五个一批”行动计划，加大扶贫资金整合投入力度，超常规推进专项扶贫计划、“六化”行动、扶贫小额信贷等重点工作，全面兑现医疗扶贫、教育扶贫、低保兜底等各项扶贫政策。完成易地扶贫搬迁553户1958人，改造农村危旧房1089户。贫困村集体经济、通村硬化路、卫生室、文化室、通信网络覆盖等全部达到脱贫标准。“国机+朝天”“高职+中职”教育扶贫

等经验做法在全省、全市推广，圆满实现了 27 个贫困村退出、15657 名贫困人口脱贫。

项目投资稳步增长。深入开展“项目决胜年”活动，严格落实每季度集中开工和县级领导挂联重点项目制度，全年实施项目 168 个，其中 35 个省市重点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24.09 亿元。曾家山康养地产开发等 68 个项目集中开工，双峡湖水库等 83 个项目加快建设，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一期等 85 个项目竣工投产。大力推行 PPP 模式，策划包装项目 7 个、总投资 34.1 亿元。向上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12.1 亿元，增长 10%。

产业发展提质增效。工业经济不断壮大。“3+5”工业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全部工业总产值实现 59.49 亿元，工业对 GDP 的贡献率达 49.2%；实施亿元项目 7 个，完成工业投资 15.55 亿元、技改投资 11.01 亿元，新进规企业 5 家；省级经开区承载能力持续增强，新增园区面积 500 亩；工业效益稳步提升，规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2%、利润总额增长 9.7%，“海螺牌”编织袋成功创建为四川名牌。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突出全域旅游带动，四大旅游景区完善提升，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创建任务全面完成，成功举办了第三届朝天核桃文化旅游节、曾家山冰雪季等系列宣传营销活动，朝天旅游知名度、美誉度持续提升，全年接待游客 340.62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30.15 亿元；加快完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建成苏宁易购朝天营运中心和大巴口物流园区，成功引进车途无忧、云裳山村等电商企业；金融支持地方发展能力不断增强，银行业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 30.9%、16.6%。现代农业持续提升。粮油产量实现十一连增。大力培育“5+N”农业特色产业，核桃产量实现 3.4 万吨，连续八年居全省县区首位，被评为全省现代林业重点县区；曾家山蔬菜实现直供澳门，肉羊产业积极发展，食用菌、蚕桑产业稳步发展，小水果、藤椒、魔芋、冷水鱼等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园区建设扎实推进，李家万亩现代农业（蔬菜）园区全面建成，中子核桃基地、朝天现代核桃产业示范园区分别创建为国家级核桃

示范基地和省级现代林业示范园区。品牌创建富有成效，成功创建“朝天核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和“中国高山生态蔬菜之乡”，“曾家山土鸡”创建为国家地理标志注册商标，“广元灰鸡”成为畜禽遗传资源品种。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构建，新培育销售过亿元龙头企业1家、省级示范场（社）7个，新建农民专业合作社92个、家庭农（林）场85家，农企利益联结更加紧密，助农增收成效显著，荣获全省农民增收工作先进县区。

## 二、致力开放合作，改革创新迸发新活力

科技创新成果显著。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5名，建成孵化载体、创业园区、创业景区和创业街区等创新创业平台12个。申请专利96件，取得重大科技成果2项，组织实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0个。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1家，创建省级高标准科普示范社区2个，新建市级研发中心1个、院士专家工作站1个。全年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4.5亿元，增长12.9%，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

重点改革取得突破。出台专项改革方案25个，134项重点改革任务全面完成。有序推进国家、省、市改革试点工作4项，农村产权“七权同确”基本完成，农村改革综合试验区建设全面启动，土地、林地流转分别达1.34万亩、1.36万亩。国企改革加快推进，“三证整合”“五证合一”商事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一窗进出”并联审批有效推行，新增各类市场主体774户。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基本完成。出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1+5”方案，煤炭产能有效压减，房地产去库存初见成效。

开放合作务实有效。扎实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成功签约项目101个。深化对外交流合作，积极参加西博会、农博会、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等节会展会，与国机集团、德阳安装技师学院等央企、职业院校建立合作机制，共争取到位帮扶资金600余万元；组织召开返乡创业回家发展座谈会20场次，新增农民工和农民企业家返乡创业232人，新增经济实体180

个。

### 三、强化统筹发展，城乡建设展现新面貌

新型城镇化有序推进。城乡规划体系逐步完善，全面启动《广元市城市总体规划朝天区分区规划》和《朝天区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工作，累计完成 20 个乡镇控详规编制和 214 个行政村“强村行动”暨幸福美丽新村规划。城市建设提质扩容，小中坝旧城改造、草房沟新区开发有序推进，陵江西路、朝天时代广场、“羊木水香”等项目加快建设，北出口道路全面竣工，小峨眉公园全面开放。全区城镇化率提高 1.69 个百分点，达到 33.99%。

基础设施有效改善。交通体系逐步完善，大羊快速通道、清风峡嘉陵江大桥等骨干工程加快建设，改扩建农村公路 320 余公里，新建跨江河桥梁 5 座。“小农水”、安全人饮等一批水利项目全面建成，被评为全国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先进县区、全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先进县区。能源、通信设施加快建设，行政村农网升级改造率达 97%，宽带网络覆盖率达 86%。幸福美丽新村和“强村行动”深入实施，全面建成“李~汪~麻”新农村示范片，新建幸福美丽新村 15 个、新村聚居点 42 个，创建省级“四好村”12 个。

生态环境更加优良。生态建设扎实推进，实施嘉陵江、白龙江流域污染治理项目 7 个，主要流域水质达国家 II 类标准，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全区森林覆盖率达 59.5%。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强化农作物秸秆禁烧管控，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2.3%。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新建乡镇污水处理站 4 个，农村面源污染治理进一步加强。

### 四、突出民生为本，社会事业迈上新台阶

民生保障不断加强。全面完成十大民生工程 115 个民生项目，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扶持创业 263 人，城镇新增就业 1778 人，

转移农村劳动力 8.63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95%。城镇居民五项社会保险参保 33.2 万人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分别参保 10.41 万人、17.85 万人。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孤儿供养费标准全部提高。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教育事业长足发展，新建公办幼儿园 2 所，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88.9%，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分别达 99.9%、100%，“三免一补”“全面改薄”、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全面落实，义务教育质量抽测位列全市县区第一，高中教育质量荣获全市同类学校综合考核一等奖，高考本科上线率、录取率均创历史新高，建成全市首个“全国规范化家长学校实验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全域实施，乡村（社区）医生签约服务、重大疾病医疗保障和大病医疗保险试点工作扎实开展，创建国家二级乙等综合医院 1 个，改扩建乡镇卫生院 4 个、村卫生室 28 个，成功创建为省级免疫规划示范区、省级结核病防治综合示范区。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区图书馆、区美术馆、明月峡栈道陈列馆等场馆免费开放，建成区文化规划馆，区文化馆成功升级为国家二级馆，新建村文化室 27 个、文化院坝 27 个；特色文化魅力逐步彰显，宣传片《爱在路上》获全国市县电视台推优活动专题节目一等奖，“麻柳刺绣”走向国门。群众体育健身活动积极开展，建成了室内比赛场馆，成功承办了四川省青少年举重锦标赛。防震减灾科学有效，区地震体验馆建成投运，连续六年被评为全国防震减灾先进县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寨 1 个。审计、统计、地方志、档案、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工商联、老龄、残疾人、红十字、气象、供销、物价等工作全面加强。

## **五、坚守发展底线，社会治理得到新加强**

社会治理不断创新。全面落实创新社会治理“1+5”政策体系，四级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实现全覆盖，“融合式”和“管理+服务”新型社区建设

不断加强，成功承办了川陕甘三省五市边界人民调解工作协作会议，“边界人民调解联动联调机制”被评为全省优秀创新课题。依法治区深入推进，“七五”普法有序启动，“靶向式”“订单式”“互动式”普法活动创新开展，法治文化氛围日益浓厚，被评为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先进县区。全面加强法律服务行业规范化、专业化、品牌化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更加完善。认真落实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创新开展村级民主质询评议试点工作，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有序开展。

平安建设深入推进。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不断夯实，创建省级安全社区2个，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严格规范过程监管，食品药品安全实现“零事故”。严格实行信访积案和重大涉稳问题领导包案制，群众信访总量、走访量、集访量大幅下降。应急处突能力全面提升，妥善处置了“3.22”柴油泄漏等20余起较大突发事件。不断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成功创建为“无传销县（区）”，公安机关社会化评价排位全省第八，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双拥、人防、民兵预备役、消防、外事侨务、对台等工作有效开展。

## 六、坚持依法行政，政府形象实现新提升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清理、动态调整42个单位6190项行政权力清单，承接下放行政审批事项16项，清理项目审批前置条件274项。坚持区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讲纪制度，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严格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行政决策规范有序。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66件、政协委员提案97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100%。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积极推动“朝天问政”，政务环境不断优化，政风行风持续转变。深化“三同”监督，旗帜鲜明反对腐败，廉

政建设社会评价居全市前列，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区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有效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广大干部群众辛勤工作、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驻朝部队官兵、政法干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向所有关心支持参与朝天经济社会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并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经济下行压力越来越大；项目投资缺少大项目、好项目，特别是重大产业项目；实体经济面临诸多困难，一些要素成本较高，部分企业资金缺乏，部分行业指标难以维持高增长；新的财税增长点不多，增收难度较大；县域经济实力不强，脱贫攻坚的任务仍然艰巨；政府办事效率、社会治理水平与群众的期望还有差距。针对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正在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 **2017年主要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更是加快朝天跨越发展的关键之年。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六中全会、省委十届九次全会、市委七届二次全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和中央、省、市、区委有关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切实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调结构、攻脱贫、深改革、强法治、严治党”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竞相发展”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

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发展，为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主要预期目标建议：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44.1 亿元，增长 8.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50 亿元，增长 21.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13 亿元，增长 6.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8.11 亿元，增长 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28415 元，增长 1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0630 元，增长 11%；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 50 亿元以上，增长 20%以上。

围绕上述要求和目标，今年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精准施策，强力推进脱贫攻坚

咬定目标精准发力。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政治任务，围绕贫困村“一低五有”退出标准和贫困户“一超六有”脱贫标准，全力打好“1+1+26”组合拳，全面实施 25 个扶贫专项年度计划，扎实开展脱贫奔康“六化”行动，确保 23 个贫困村退出，1997 户 6550 名贫困人口脱贫。

突出重点持续用力。着力抓好产业和就业扶贫，大力培育长短结合、特色鲜明、效益良好的增收产业，强化主体带动、利益联结，做好贫困户技能培训和转移就业，确保每个计划脱贫户至少有 1 个增收产业或 1 人就业。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建立更加持续稳定的增收项目和运行机制，确保贫困村集体经济全部达标。全力保障住房安全，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和危旧房改造，重点抓好 6 个集中安置点建设，确保完成搬迁 765 户 2585 人、危旧房改造 1000 户以上。突出基础先行，加快补齐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短板，解决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问题。全面落实教育医疗、低保兜底等政策，持续完善基层公共服务软硬件设施，用好教育、卫生扶贫救助基金，解决好因病致贫、因病辍学等问题。

强化保障凝聚合力。充分发挥脱贫攻坚指挥体系作用，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六个一”帮扶机制。加强与国机集团、省委编办等帮扶单位对接

联系，鼓励支持社会各界力量参与脱贫攻坚。坚持大整合大投入，统筹使用好项目资金、金融资金、社会资金。持续开展脱贫攻坚“大宣讲”，办好农民夜校，加强感恩教育，激发群众内生动力，引导群众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坚持脱贫不脱帮扶、脱贫不脱政策，建立贫困群众监测机制，持续巩固脱贫成效，确保2020年顺利通过国家验收。

## 二、狠抓项目投资，支撑经济稳定增长

**大力抓好项目储备。**精准对接重大政策机遇，在石材加工、食品饮料、生物医药、文化旅游、生态康养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确保常态化储备项目1000亿元以上。准确把握政策取向，提高项目成熟度、精准度，争取更多更大项目挤进国省“盘子”。鼓励民间投资，大力推行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发展创业空间，建立面向大众的创业服务平台，积极培育一批本土项目。

**强力抓好项目招引。**深入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创新委托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等多种形式，积极参加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等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力争招引石材精深加工、农特产品精深加工、曾家山旅游开发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确保签约资金100亿元以上。紧盯资金投向和投资重点，加大项目争取力度，确保向上争取各类项目补助资金增长15%以上。

**全力抓好项目推进。**深入实施“项目决胜年”，坚持重点项目县级领导挂联制度，突出抓好50个重点项目建设。坚持每季度集中开工制度，全年完成6批次项目集中开工，新开工曾家山旅游快速通道、罗圈岩风电等项目75个。坚持现场督办，定期开展项目跟踪督导、专项督导，就地解决问题，加快项目推进，力促实现早竣工、早投产。创新协调调度，建立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机制，坚持月调度、季会商，确保项目投资均衡入库。

**着力抓好要素保障。**深化“政、银、保、企”合作，拓宽融资渠道，实现项目融资10亿元以上。坚持集约节约用地，千方百计保障项目用地。加强煤、电、油、气、运综合协调。完善重大项目政务服务“绿色通道”，

优化项目建设环境。

### 三、加快结构调整，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做大做强新型工业。始终坚持“四十字”工业发展思路，加快建设全国知名的新型能源和新型建材生产基地，不断优化“3+5”工业产业体系，重点延伸“水（泥）—（黄）金—石（材）”核心产业链条，深入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突破发展，全力提高工业核心竞争力，工业总产值力争突破65亿元。加快推进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二期）、马头岩风电等16个重点工业项目建设，确保完成工业投资18亿元、技改投资12亿元以上。着力培育优势骨干企业，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5家。夯实工业发展平台，加快提升省级经开区，新增园区面积300亩，新建标准化厂房1.2万平方米。积极推进“智慧园区”“数字企业”建设，促进信息化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强“朝天制造”品牌培育，打造市级以上知名品牌2个。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按照旅游发展“4222”工作思路，加强旅游招商，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抓好景区重点项目建设，推动4个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上档升级；深入推进农旅、文旅融合发展，加快建设曾家山农旅融合示范区。抢抓广元建设生态康养旅游名市契机，启动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生态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创建成国家中医药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和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加强旅游宣传营销，继续办好各类节会活动，力争全年接待游客37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7亿元。推进商贸物流业繁荣发展。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建成电商产业园和朝天核桃交易中心；着力培育和引进重点企业，确保入库规上服务业企业3家、限上商贸企业4家，力争招引大型物流企业2家；积极培育新的消费热点，丰富城乡商业业态，完成明月峡商业街建设。

不断提升现代农业。认真落实农业农村“二十四字”工作思路，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大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狠抓标准化生产和品牌化创建，进一步调优产品结构、调好生产方式、

调顺产业体系，促进农产品供给由“量”向“质”转变。做大做强“5+N”特色产业，全面提升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发展质效，加快发展肉羊产业，支持发展小水果、藤椒、魔芋等特色农业产业。启动实施“多彩曾家山”项目，把曾家山创建成中国农业公园。坚持产村相融，全面建成“金罗”万亩现代农业园区，持续提升已建成园区效益。大力实施品牌战略，将“曾家山蔬菜”创建为中国驰名商标。积极推广“1+3”新型农业经营模式，建立完善更加紧密的农企利益联结机制，新培育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50家以上。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创建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区。

#### 四、深化改革创新，培育跨越发展活力

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1+5”体系，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进一步调优供需结构，充分释放生产要素活力。引导煤矿逐步退出，有效压减过剩产能。推动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进一步减少商品住房库存。不断优化信贷投向，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全面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和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争取直购电、富余电量消纳、税费优惠等政策，切实降低企业要素和物流成本。持续推进“一提一创一培”，深入开展主导产业、重点产品对标提升和品牌创建行动。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有序推进8个专项领域改革，全面推开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创新推进农村集体土地“三权分置”，深化供销社合作改革等各项农村改革试点。继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优化监管方式，推进平台公司转型，做实做强国有平台企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推进金融体制改革，全面完成农村信用社改制组建农商银行。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大力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探索“多证合一”。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加强和完善事中事后监管。积极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投融资体制、行政体制、教科文卫、安全生产行业领域等各项改革。

扎实推进创新创业。认真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实施纲要》，持续深化区

校合作，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不断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新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建成市级科普示范基地1个，申请专利80件，获得市级以上科技成果3项，确保科技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创新人才引进、培育、使用、激励机制，新培育创业主体380个以上，力争建成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区。

### **五、统筹城乡建设，打造广元城市北部新城**

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深入开展“城建提升年”活动，统筹对接好广元城市北部新城规划，优化“一心两翼三大走廊”空间布局。建好中心城区，强力推进小中坝棚户区改造，加快完善城市道路、供排水、停车场、光亮工程、绿化景观等配套设施，不断提升城市功能。拓展城市空间，全面建成清风峡嘉陵江大桥、陵江西路，启动建设草房沟新区骨干道路。抓好国家级重点镇羊木镇、省级旅游休闲型特色小镇曾家镇、省级加工制造型特色小镇中子镇等集镇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经济强镇、特色集镇。强化城市管理，提高精细化管理和人性化服务水平。加快户籍制度改革，稳妥推进“撤乡改镇”，城镇化率力争提高2个百分点。

不断完善基础设施。着力完善“一横三纵三环线”交通主骨架网络，强力推动一批干线公路建设，加快农村公路上档升级，全年硬化农村公路320公里，新建桥梁6座。加快双峡湖水库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大力实施节水型社会重点县、“小农水”和安全人饮项目，启动建设城区嘉陵江闸坝及潜溪河廊道。加强“宽带乡村”和“三网融合”建设，加快城乡电网改造升级和“气化朝天”进程，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500口，新增天然气用户2000户。

持续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深入开展“强村行动”，加快实施全域新村，建成“朝（天）~羊（木）~蒲（家）”新农村示范片，新建扶贫新村23个、幸福美丽新村15个、新村聚居点38个。扎实开展“四好村”创建活动，加大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力度，确保创建省级“四好村”33个。

### **六、坚持绿色发展，加快建设美丽朝天**

大力推进生态建设。扎实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朝天行动，加快省级绿化模范县区创建步伐，重点推进生态脆弱区、地质灾害点等区域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工程，治理水土流失 10 平方公里以上，完成造林绿化 2 万亩、退耕还林 1.5 万亩，森林覆盖率力争提高到 60%。全面划定市级生态保护红线，继续提升水磨沟等自然保护区建管水平，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森林防火，筑牢嘉陵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加强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全力做好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加大工业排放、城区扬尘、秸秆焚烧污染整治力度，确保城区环境空气优良率稳定在 90% 以上，加快建设“无霾”城区。加强水污染防治，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好嘉陵江、白龙江等流域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确保水质稳定达标。加强土壤污染治理，积极推行农用地土壤分类管理。

发展绿色低碳经济。深入推进污染物总量减排，严格项目准入门槛，严控高耗能行业新增产能。培育发展绿色农业，积极推广生态种养模式。加强城镇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大力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加快燃气管网建设，城镇燃气普及率达到 60% 以上。积极倡导绿色生活、绿色出行、绿色消费，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加快构建低碳社会。

## **七、立足共建共享，不断增进群众福祉**

全面加强民生保障。认真实施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民生占比保持在 65% 以上。切实抓好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建卡贫困户等群体就业工作，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13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加快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着力推进“五大保险”征缴扩面，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制度，全面完成新农合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并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覆盖面分别达 98% 和 99% 以上，实现

全区社保卡“全覆盖”。加快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大力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全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满足率达到80%。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全面落实教育惠民政策，认真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建公办幼儿园1所，确保学前一年入园率稳定在97%以上。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全面改薄”工程，加快教育信息化、“小微”学校特色化建设，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县(区)创建工作，确保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9.9%、巩固率达100%。持续提高高中教育质量，加快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高中”创建步伐。大力拓展现代职业教育，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打造本土产业人才队伍。协同推进特殊教育，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

加快发展卫生计生事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城乡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分级诊疗制度，不断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区创建成果，大力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扎实做好区人民医院“二甲”复评验收工作。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全民预防保健行动，推广居民健康卡，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真正让群众方便就医、更好就医。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继续落实好“全面两孩”政策，提升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不断繁荣文化体育事业。积极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抓好曾家山生态养生文化展览馆和大安寺文保项目建设，加强优秀文化作品创作和传统文化保护，完善文艺创作奖励机制，加快建设川陕结合部区域文化中心。积极发展体育事业，全力做好省运会、残运会、特奥会筹备工作，承办好四川省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举办好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不断丰富群众体育生活。同时，扎实开展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认真做好审计、统计、地方志、档案、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关心下一代、工商联、老龄、残疾人、红十字、供销、物价等工作。

## **八、加强依法治理，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加强社会治理。加快推进依法治区，全面开展“七五”普法，深入推进“法律七进”，切实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着力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良序。加强法治文化和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完成省级法治示范区创建任务。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加快完善基层依法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深化信访制度改革，完善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进责任信访、法治信访、阳光信访、和谐信访，积极创建“三无”县（区）。加强国防动员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做好双拥、人防、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禁毒、防邪等工作。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扎实推进“平安朝天”建设，以“六张网”为载体，不断健全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全面提升社会治安管控能力，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从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狠抓水陆交通、危爆物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创建省级安全社区1个。实施最严格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严防严管严控食药安全风险。加强应急管理，统筹做好气象、防震减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不断提高防灾救灾减灾能力。

## **九、筑牢宗旨意识，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需要我们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转变工作作风，严格依法行政，不断增强政府执行力、落实力和公信力，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新的一年，我们将不断加强政府班子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守政治规矩，坚定政治立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决做到政令畅通、令行禁止。深入研究政策，强化理论储备，坚持学用结合，切实提高推动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充分发扬民主，加强协作配合，努力形成同心同德同向的干事氛围。

新的一年，我们将不断加强政府的法治建设。认真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修订完善政府工作规则和议事规则，坚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加强行政权力运行监督制约，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全面深化政务公开，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新的一年，我们将不断加强政府的效能建设。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继续清理规范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最大限度便利群众。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坚决整肃庸政懒政怠政行为，不断提高政府工作效率，真正让实干成为政府的作风导向，让担当成为干部的自觉追求。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推动公共资源更多地向民生倾斜，努力以政府的勤奋指数，提升人民的幸福指数。

新的一年，我们将不断加强政府的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将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政各项规定贯穿政府工作始终。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把有限的财力用于惠民生促发展。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加大国有资产、财政资金等重点领域监管力度，坚决纠正不正之风，坚定不移惩贪治腐，努力塑造清正廉洁的政府形象。

各位代表！追赶跨越的征程催人奋进，决战决胜的号角已经吹响。让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凝心聚力、拼搏实干，为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的决议

2017 年 2 月 27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大会计划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计划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7 年 2 月 26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计划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田新华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根据代表的审查意见，计划审查委员会在大会期间收集了各代表团的意见，召开了专门会议，对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和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2016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区人民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保持专注发展定力，全区呈现经济平稳增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脱贫攻坚成效显著、民生持续改善、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的良好局面。完成了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实现了“十三五”的良好开局。成绩来之不易，值得充分肯定。同时，也应看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不大，结构不优；转方式调结构任务艰巨，主导产业支撑经济增长后劲不足；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任务还非常繁重；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困难。

## **二、关于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贯彻了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第七次党代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精神，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和我区实际，对接了“十

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体现了“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基调，主要预期目标积极可行，工作措施针对性强，建议批准《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 三、对完成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建议

（一）聚焦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朝天经济跨越发展。一是精准施策，突出重点，健全机制，凝聚合力，继续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二是狠抓项目投资，大力开展“项目决胜年”活动，促进经济快速增长。要抢抓各类政策机遇，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完善项目储备、争取、实施、保障的各项机制，争取更多的大项目、好项目，推动经济快速发展。三是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新型工业，重点延伸“水（泥）—（黄）金—石（材）核心产业链”，多措并举，激活僵尸企业和项目，深入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突破发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加大力度创建曾家山中国农业公园，加快建设曾家山农旅、文旅融合示范区、国家生态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全力推进商贸物流业发展，大力培育消费热点，形成新的业态，带动现代服务业的全面发展。不断提升现代农业，按照中央、省一号文件要求，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市场为导向，把增加农民收入和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放在突出位置，大力促进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二）致力深化改革创新，强化城乡统筹，加快建设美丽朝天。扎实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进一步调优供需结构，有效释放生产要素活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力推进创新创业。努力扩大对外开放合作，深入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努力构建全域招商、全员招商格局。促使大项目、好项目签约落地并加快建成投产。强化城乡统

筹，着力打造广元城市北部新城，扎实开展“城建提升年”活动，做实中心城区，拓展城市空间，有序推进朝天城区与广元城区同城化发展。加快特色集镇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经济强镇、特色集镇。不断完善城乡基础设施，深入推进“强村行动”，加快推进全域新农村建设。大力推进生态建设，加强环境保护，打好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三大战役”，积极倡导绿色生活、绿色出行、绿色消费，加快构建低碳社会，促进美丽朝天建设。

（三）立足民生改善，加强依法治理，确保社会和谐稳定。认真实施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在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城乡就业、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社会救助体系等方面加大投入，增强保障能力。加快推进依法治区，全面开展“七五”普法，深入推进“法律七进”，切实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培育公民学法、守法、遵法的良好风尚。健全公共安全防控体系，扎实推进“平安朝天”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2 月 25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杜喜宗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将《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 2017 年计划草案》提请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并请  
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客观经济环境，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  
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  
省委十届九次全会、市第七次和区第七次党代会精神，认真执行区第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区经济  
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较好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40 亿  
元，同比增长 8.2%，高于全省平均值 0.5 个百分点，高于全市平均值 0.2  
个百分点，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二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2 亿元，  
同比增长 10.7%，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25832 元，同比增长 9%，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  
入实现 9576 元，同比增长 10.3%，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

### （一）投资消费稳定增长

投资强劲。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1.08 亿元、同比增长 14.1%，  
全市县区排名第三。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全年实施项目 168 个，北出口道  
路、2016 年通村通畅工程等 85 个项目竣工投产，大羊快速通道等 83 个项  
目加快推进。航空食品、西成客专朝天站等 68 个项目开工建设，罗圈岩风

电、蔬菜全产业链等 24 个项目加快前期工作。重点项目支撑明显，35 个重点项目开工建设 21 个，完成投资 24.09 亿元，占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 58.64%，其中 11 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9.69 亿元。项目招引卓有成效，全年签约项目 101 个，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42.74 亿元，同比增长 11%。消费活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6.17 亿元，同比增长 11.6%，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深入开展了“惠民购物全川行”“川货全国行”“万企出国门”市场拓展三大活动，引导企业利用春节、“十一”等节日契机举办惠民促销活动 30 余次，累计实现交易额 2350 余万元。全年乡村市场实现零售额 4.2 亿元，同比增长 10.6%；城镇市场实现零售额 11.97 亿元，同比增长 12%。

## （二）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9.7:50.9:29.4。二产提质增效。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20.34 亿元、同比增长 8.7%。建筑业增加值完成 2.1 亿元、同比增长 7.5%，工业增加值完成 18.2 亿元、同比增长 8.8%，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8%。培育月桂食品、天信石业等新进规企业 5 家。工业五大主导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实现产值 52.1 亿元，同比增长 13.3%，占全部工业产值的 87.6%。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0.99 亿元，新增面积 500 亩。三产持续提升。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1.77 亿元、同比增长 10.3%。旅游产业健康发展。全年接待游客 340.62 万人次，同比增长 20.36%；旅游综合收入完成 30.15 亿元；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创建任务全面完成。商贸物流业加快推进。电商体系建设日臻完善，建成 3 个乡镇、6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点，成功引进道地网、云裳山村等电商平台企业，全年累计实现线上交易 5000 余万元；物流业蓬勃发展，皇泽物流实现营业额 1.15 亿元，全区物流业税收实现 800 余万元；“曾家山菜系”影响力逐步提升；全年培育限上商贸企业 2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 2 家。一产稳步发展。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7.89 亿

元、同比增长4%。全区粮食总产量10.42万吨；特色产业发展势头强劲，全年生产核桃3.4万吨、蔬菜70.1万吨、食用菌8270吨；曾家山蔬菜实现供澳专车首发，完成曾家山蔬菜“中国高山露地生态蔬菜之乡”创建；成功注册“曾家山土鸡”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新培育销售过亿元龙头企业1家。

### （三）城乡区域统筹发展

城乡基础进一步夯实。交通建设成效显著。改扩建农村公路320公里、跨江河桥梁5座。水利基础设施不断夯实。双峡湖水库、农发水保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能源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建成朝天-中子-曾家天然气输气管线60公里，升级改造农村电网186公里，迁建加油站2座。农业基础设施不断加强。完成土地整理和高标准农田建设1950亩，新建田间生产路18.5公里，新建防旱池5口、山坪塘1口，整治排水沟渠12.67公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城建项目扎实开展。北出口道路等项目全面竣工；陵江西路、羊木水香等项目加快推进；小中坝步行街、城市绿色水体、陈家河匝道改造等项目前期工作有序开展。新建新型农村社区12个，建成幸福美丽新村15个、新村聚居点42个，新建农村廉租房45户，创建省级“四好村”12个。全区城镇化率提高1.69个百分点，达33.99%。

### （四）民生持续有效改善

脱贫攻坚首战告捷。全面完成27个贫困村退出、15657名贫困人口脱贫；易地扶贫搬迁建卡贫困户553户1958人，农村危房改造1089户；全面落实“十免四补助”、低保政策兜底等各项惠民政策，贫困群众区内就医个人支出控制在10%以内，“雨露计划”“阳光工程”“春风行动”等扶贫活动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全面通过了验收考核省级抽查和第三方评估。民生福祉不断增强。全面完成十大民生工程115个民生项目，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0%；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孤儿分散和集中供养标准全部提高，城乡医疗救助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

救助比例均达到 70%，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覆盖率达 100%；全年共纳入城镇低保 906 人、农村低保 13726 人，其中纳入低保兜底 6694 人，农村五保集中供养率达 50%，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6%，新型养老保险覆盖人数、参保缴费人数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 （五）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

绿化全川行动全面开展，完成人工造林 1.5 万亩，全区森林覆盖率达 59.5%。新建场镇污水处理站 4 座，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嘉陵江和白龙江流域污染治理等生态保护项目有序实施，环境空气质量保持在较高水平。成功处置了“3.22”柴油泄漏污染等事件，构建了潜溪河突发水污染事件预测预警体系。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环保设施不断完善，重点污染源防治设施运营监管进一步强化。公共机构节能降耗扎实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有效控制，万元 GDP 能耗大幅下降，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清洁能源加快普及，全年新发展天然气用户 280 户，累计 5100 户，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 200 口，新建集中供气工程 3 处 740 立方米。曾家社区创建为省级低碳示范社区。

#### （六）改革创新卓有成效

改革任务全面完成。134 项重点改革任务全面完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 25 项专项改革方案全面实施。全年清理规范行政审批（许可）152 项，前置条件 274 项；完成“营改增”1264 户，营改增增值税收入 2619 万元；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签约企业 15 家，签订贷款意向 2560 万元；个体工商户、未开业企业和无债权债务企业实现简易注销；消减商品房存量 393 套。改革试点示范建设有序推进。经济林木（果）抵押贷款扩面推广，发放贷款 1560 万元；供销系统改革试点成功实现企业混改持股。生态文明、社会体制、党建纪检等其他改革同步推进。创新创业活力增强。建成孵化载体、创业园区、创业景区和创业街区等创新创业平台 12 个，扶持创业 263 人，

城镇新增就业 1778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95%。科技服务能力提升改善。取得重大科技成果 2 项，申请专利 96 件，实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0 项；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 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1 家，创建省级高标准科普示范社区 2 个，新建市级研发中心 1 个、院士专家工作站 1 个。全年高新技术产值达 4.5 亿元，同比增长 13.25%，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增长 2 个百分点。

### （七）社会事业长足发展

教育质量大幅提升。深入实施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88.9%；“三免一补”“全面改薄”、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全面落实；教育信息化建设深入推进。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全面实施“新农合”大病保险和疾病应急救助制度，“新农合”参合率达 99%；完成 4 个乡镇卫生院改建项目，规范化建设村卫生室 28 个；全年未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稳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 2.7‰。文化事业发展繁荣。区文化馆、区图书馆、区美术馆、明月峡栈道陈列馆等场馆全面开放，建成乡镇广播电视综合服务网点 25 个和村级综合文化活动现场 30 个，全年发展有线电视用户 1100 户，发展无线地面数字电视用户 108 户。

信访、安全生产监管、食品药品监管、质监、审计、统计、档案、人民防空、防震减灾、气象、工会、老龄、青少年、妇女儿童、残疾人、慈善、外事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全面加强。

对照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16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主要的 12 项目标，地区生产总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居民价格消费指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出口总额、万元 GDP 能耗、就业、人口自然增长率 8 项指标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城镇化率 4 项指标与预期目标有一定

差距。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0.4 个百分点，完成年度目标的 99.6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1 个百分点，完成年度目标的 99.0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0.7 个百分点，完成年度目标的 99.34%；城镇化率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0.31 个百分点。

究其原因，主要还是经济下行压力大，发展动能不足，项目投资和企业效益提升乏力，民间投资意愿不强，人工及生产资本上升，外出务工收入减少，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增长乏力，购买力不足。

## 二、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

### （一）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从国际看，全球经济复苏艰难曲折。美国推行的贸易保护、联储加息等措施将对全球经济和金融市场带来冲击；欧洲经济复苏乏力，政治大选、难民问题、保守主义等问题将给欧盟及全球经济增长带来不确定性；发达经济体和新兴经济体之间、新兴经济体内部的分化将进一步凸显。

从国内看，消费增长将面临可支配收入增速放缓、消费拉动作用减弱等不利因素；外贸形势面临国际贸易格局改变、贸易保护趋势抬头等挑战；民间投资积极性不足，民间投资增速走出低位运行区困难重重；国内汇市、债市、银行等金融市场风险仍然存在。但我国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经济韧性好、潜力足、回旋空间大。

从我区看，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方面，一是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和供给侧改革政策措施，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有利于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二是“一带一路”“川陕革命老区发展振兴规划”等优惠政策深入实施，将有利于我区争取、对接和实施一批事关长远的重大项目，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而持久的动力。三是加快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精准脱贫力度进一步加大，有利于我区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四是“十三五”规

划项目启动实施，有利于增强我区发展后劲。挑战方面，一是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二是实体经济运行困难，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居高不下，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仍然突出；三是发展后劲不足，缺乏大项目，产业项目较少，工业投资持续高增长难度加大。

## （二）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

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六中全会、省委十届九次全会、市委七届二次全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和中央、省、市、区委有关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切实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调结构、攻脱贫、深改革、强法治、严治党”的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竞相发展”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发展，为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根据总体要求，提出2017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建议：**

- 地区生产总值实现44.1亿元，增长8.6%；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亿元，增长21.7%；
-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8.11亿元，增长12%；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2.13亿元，增长6.4%；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28415元，增长10%；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0630元，增长11%；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3%以内。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以内；
- 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
-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 三、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 （一）扎实推进脱贫攻坚

一是全面完成脱贫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六个精准”要求，扎实推进“五个一批”行动计划，大力实施精准扶贫和区域开发“两轮驱动”，继续打好“1+4+11”组合拳，严格执行各类扶贫规划，加快各类扶贫项目建设，确保全面完成 23 个贫困村退出、6550 名贫困人口脱贫的年度减贫任务。二是严格执行脱贫标准。按照贫困村“一低五有”退出标准和贫困户“一超六有”脱贫标准，加快推进农田水利、道路交通、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村集体经济运行机制，不断完善村卫生室、村文化室等公共服务，深入开展“四好村”创建和“六化”行动，尽快启动易地扶贫搬迁、危旧房改造工作，大力发展特色优势农业、乡村旅游、劳务输出等增收产业，全面落实教育、医疗、低保兜底等各类扶贫政策，确保贫困村如期退出、贫困人口如期脱贫。三是切实巩固脱贫成果。坚持脱贫不脱帮扶、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项目，保持脱贫支持政策的延续性，持续加大帮扶力度，引导贫困户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促进转移就业，实现贫困户收入稳定增长，加强对已脱贫群众的跟踪监测，确保贫困群众脱贫不返贫。四是保障脱贫形成合力。全面落实“六个一”帮扶机制，积极争取中央、省、市各级帮扶单位的更大支持；强化脱贫攻坚政策宣传，加强贫困群众感恩教育，全面激发内生动力。

#### （二）坚定不移抓项目投资

一是着力项目谋划。结合国家“一带一路”、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等重点规划，着力谋划包装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力争全年新增储备项目 200 个，常态化储备项目总投资保持在 1000 亿元以上。二是抓好重大项目建设。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活动，抓好 200 个、总投资 336 亿元的项目实施，坚持季度项目开工制度，力争曾家山旅游快速通道、罗圈岩风电等 75 个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全面竣工大羊快速通道、广元海创固废处理等 51 个项目；加快推进航空食品、双峡湖水库等 49 个项目；做好沙河温泉开发等 25 个项目前期工作。坚持重点项目领导联系机制，合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确保石材城二期、明月峡商贸中心等 50 个重点项目年内完成投资 33 亿元。三是加强向上争取力度。力争更多的项目纳入国省“盘子”，全年向上争取各类补助资金 10 亿元以上、中央债券 5 亿元以上。四是努力扩大民间投资。鼓励支持民间资本参与重点项目建设，继续推行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积极引导成功人士返乡创业、回乡发展。五是积极做好要素保障。简化审批程序，强力整治项目建设环境，解决好征地拆迁等问题，加大“政、企、银”三者的合作，拓宽项目融资渠道。六是千方百计招引项目，深入实施“三百工程”，确保全年签约项目 100 个，签约项目资金 100 亿元以上，上年签约项目开工率达 100%。

### （三）全力促进工业发展

一是深入推进“3+5”工业产业体系发展。着力构建“水（泥）-（黄金-石（材）”三大产业支柱，提升新型建材、能源、农副产品加工、有色金属、医药和医疗器械五大主导产业发展水平，做大做强工业主导产业。加快推进嘉陵江梯级电站、太阳坪金矿二期等工业项目建设。二是加大“僵尸”企业盘活力度。努力盘活梓曾蔬菜、粮食深加工等 11 个问题企业，确保尽快恢复投产。三是进一步夯实园区基础设施。加快省级经开区建设，创新建设模式，全年新增园区面积 300 亩以上。四是加强企业培育力度。抓

好企业进规培育，全年新培育规模以上企业 5 家，新增亿元以上企业 2 户。五是强化要素保障。做好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劳动力等要素供给，不断优化涉企服务，确保企业生产运行平稳。力争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65 亿元，全部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

#### （四）着力提升现代服务业

一是突破性发展旅游产业。进一步提升完善四大景区配套设施，着力培育星级农家乐和星级乡村酒店，支持乡村旅游发展，全面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区创建，加快推进智慧旅游体系建设，积极策划包装一批以生态康养为主的特色旅游项目，提升旅游服务水平，强化旅游宣传促销，力争全年接待游客 378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37 亿元。二是积极发展商贸物流业。着力打造凯成·尼斯商业广场、时代广场等一批商贸中心，培育一批特色商圈；积极筹建电商创业孵化园和朝天核桃交易中心，逐步完善乡、村、组三级电商服务体系，全年新入库规上服务业企业 3 家、限上商贸企业 4 家，培育孵化电商主体 50 家以上，积极培育信息消费、健康消费等新的消费热点。加强七盘关公路物流港、羊木物流园招引力度。完成皇泽物流组建全市第一家物流集团公司工作，实现物流业年税收 1500 万元以上。

#### （五）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一是加快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继续壮大核桃产业，新栽核桃 1 万亩，品种改良核桃 3 万亩，实现核桃产量 4 万吨；发展绿色蔬菜 32 万亩，实现总产量 85 万吨，加强供港供澳蔬菜基地建设；培植袋料香菇 5000 万袋、椴木木耳 1000 万段；努力扩大桑蚕规模，因地制宜加快发展小水果、藤椒、山葵、冷水鱼等特色产业。二是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力争新引进龙头企业 1 个，新建和规范专合组织 15 个，培育家庭农场 25 家；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持续推进驰名商标创建和地标产品认证。三是加快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完成沙河-蒲家-羊木-朝天新农村示范片和“金罗”万亩现代

农业园区建设，努力创建曾家山中国农业公园。

#### （六）推进城乡协调发展

一是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体系。启动编制广元城市北部新城规划，加快《广元市城市总体规划朝天区分区规划》修编，完成《城镇燃气专项规划》、《蜀道（朝天段）世界双遗产保护区规划》和平溪等乡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体系。二是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突出抓好旧城棚户区改造等城建项目建设，完善城镇功能，力争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达到36%。三是持续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加快县乡村公路上档升级，全年硬化农村公路320公里，新建桥梁6座，储备省道410线、301线和国道108线等一批重点国省干线改造项目；加快推进双峡湖水库、小农水、安全人饮等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积极做好嘉陵江闸坝、三滩沟堤防工程前期工作；深入推进农业农村建设，搞好2017年“强村”建设，大力实施“宽带乡村”工程，加快农村信息化进程，扎实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

#### （七）深入推进全面改革创新

一是全面深化改革。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三去一降一补”，采取转型与升级相结合方式，化解过剩产能，继续在减税、降费、降成本上加大力度，着力补齐脱贫攻坚、县域经济、公共服务发展短板。持续深化行政体制、国资国企、农业农村、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继续做好经济林木（果）抵押贷款等试点改革工作，建好农村改革综合试验区，不断增强改革定力，加强改革协同，提高改革整体效能，扩大改革受益面，为全区经济转型升级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二是努力推进创新创业。持续深化区校合作，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不断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力争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创新人才引进、培育、使用、激励机制，吸引更多科技人

员、高层次人才、青年大学生迈入创新创业主战场，力争建成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区。

#### （八）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一是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扎实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朝天行动，全年治理水土流失 10 平方公里以上，完成造林绿化 2 万亩、退耕还林 1.5 万亩，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60%。加强生态细胞建设，加快建成省级生态文明县区，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森林防火，筑牢嘉陵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二是加强环境综合治理。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加快实施嘉陵江、白龙江流域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加强水土保持，积极治理水土流失；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健全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机制，改善人居环境。三是加快低碳经济发展。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积极推进沼气、天然气利用；大力推进以低碳技术创新为核心的企业技术改造，促进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积极推进低碳城市试点工作。三是切实抓好节能减排。严把产业政策准入关，严格限制高能耗、高污染和产能过剩项目，关闭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及工艺技术装备，万元 GDP 能耗大幅下降，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重点抓好工业、交通、服务业和机关等公共机构节能降耗。

#### （九）促进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一是抓好民生保障。深入实施十大民生工程，认真办好一批民生实事，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落实好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挥好就业专项资金绩效，抓好返乡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人群就业创业援助工作，促进广大城乡劳动者就近就地稳定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3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完善农民参保、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城乡社会救助制度，逐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二是发展教育事业。认真落实“三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等各项教育惠民政策，实施好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

划”和义务教育“全面改薄”工作，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县区创建工作，加快朝天中学创建省二级示范性高中步伐。三是加快卫计事业发展。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全民预防保健行动，让群众方便就医、更好就医；不断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区创建成果；做好区人民医院“二甲”复评验收工作；稳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四是积极发展文体事业。全力做好省运会、残运会、特奥会筹备工作，承办好四川省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举办好第三届全名健身运动会，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体育生活。五是做好信访工作，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坚决防止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六是抓好安全生产，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七是强化物价监管，健全和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同时，持续做好民兵预备役、双拥优抚、防震减灾、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妇女、儿童、关心下一代、档案、统计、审计等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不断开拓创新，与时俱进，求真务实，扎实工作，确保全面完成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美丽新朝天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 附件

## 朝天区 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6 年计划		2016 年完成			2017 年计划	
		绝对值	增长 %	绝对值	增长 %	完成年度目标 (%)	绝对值	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0	8.5	40.0007	8.2	100.00	44.1	8.6
其中：第一产业	亿元	7.8	4.5	7.8871	4	101.12	8.25	4.5
第二产业	亿元	20.7	9.8	20.3446	8.7	98.28	22.75	10
工业	亿元	18.5	10	18.1968	8.8	98.36	20.4	10.8
规模以上工业	亿元	18.3	11	—	9.8	差增速 1.2	—	11
第三产业	亿元	11.5	10	11.769	10.3	102.34	13.1	10.5
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9.85	10.7	41.0806	14.1	103.09	50	21.7
三、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	2	—	1.9	完成	—	3
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6.22	12	16.1695	11.6	99.69	18.11	12
五、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	9.7	2.0017	10.7	100.09	2.1298	6.4
六、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120	—	120	—	100.00	120	—
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6069	10	25832	9	99.09	28415	10
八、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640	11	9576	10.3	99.34	10630	11
九、万元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300	—	1778	—	完成	130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3.95%		完成	4 以内	
十一、人口自然增长率	‰	3.5‰		2.7‰		完成	3.5‰	
十二、城镇化率	%	34.3		33.99		差 0.31 个百分点	36	

注：GDP 及各行业增加值绝对值为现价，增长速度按 2010 年可比价计算，GDP 物价缩减指数考虑为 10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2016 年完成情况为全市完成数，2017 年计划数为全市计划数。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17 年 2 月 27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同意区人大常委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7 年财政预算。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 关于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7 年 2 月 26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在对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草案报告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审查认为，2016 年，区人民政府及其财税部门在经济新常态下，面对经济增速放缓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统筹兼顾、增收节支的方针，不断加强财政管理。在预算收入方面，全区财政收入实现了同比稳定增长；在预算支出方面，通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积极落实保障机制，重点保障了机构运转、民生工程、重点项目建设、重大产业发展等资金需求，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全区财政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成效明显，成绩值得肯定。

审查指出，2016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当前财政运行及财政管理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长后续乏力，区内税源结构相对单一，大型支柱产业较少，税收持续增长后劲不足；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够均衡；部分专项资金示范引导放大效应不够明显；政府债务管理尚需加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仍需加强；资金监管需进一步加大力度；乡镇财政和区级机关财务人员队伍不稳定，业务水平不适应财政管理的要求。

对这些问题，区人民政府应当高度重视并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

审查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全面落实了中央、省、市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符合预算法和我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编制的收入预算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结构性减税、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国企改革等因素影响，增长指标与经济发展预期目标相适应，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支出预算安排继续向民生保障、社会事业、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倾斜，体现了“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基调，结构较为合理，符合我区实际。同时区级 67 个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均依法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体现了全口径预算管理与监督的要求。预算草案是积极稳妥的，提出的 2017 年财政工作的措施是有力的。

区人大常委会建议，同意《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7 年财政预算。

### 三、工作建议

为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区人大常委会建议：

（一）着力经济发展，增强财政实力。要认真分析研究经济发展新常态下财政运行的新趋势，准确把握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所带来的发展机遇，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大力培植新的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确保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一是大抓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切实夯实经济发展基础。二是振兴实体经济，在确保现有实体企业健康有序运转的基础上，加强重点企业培育，再培育一批龙头企业，不断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三是做优做强特色产业，大力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四是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扩大消费需求，提高社会购买力，大力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全力推进旅游、商贸、物流业快速发展。

（二）着力民生改善，优化支出结构。要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将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重点问题；要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将有限的财力用在保工资、保运转、惠民生、促发展上。

（三）着力财政监管，提高预算刚性。要继续加大财政精细化管理的力度，对财政资金实行统筹管理和安排；要进一步研究完善预算编制口径，对预算单位公用支出、干部职工福利费等保运转和稳定的经费保障要进一步调查研究，完善保障口径，逐步加大保障力度；要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进度，依法规范财政支出行为；要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对政府性债务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加大对乡镇和预算单位财务人员队伍建设与管理力度；要强化审计监督，加大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力度，以保证预算的顺利实施。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2 月 25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局长 张满德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自觉践行五大发展理念，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强力稳增长，着力促转型，重力保民生，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民生不断改善，社会和谐稳定。在此基础上，狠抓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深化管理改革，财政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收入持续增长。面对十分严峻的财政收入形势，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财税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依法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0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9%，增长 10.70%。其中：税收收入实现 12336 万元，非税收入实现 7681 万元。

重点支出保障有力。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保持专注发展定力，充分发挥财政调控和促进作用，加强逆周期调节，继续加大资金统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实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168692 万元，增长 19.42%。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切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成本，“三公经费”支出实现 1015.64 万元，较上年

合理下降。全区民生保障支出 1180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70.00%。

收支预算实现平衡。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17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33785 万元、新增地方债券转贷资金 15400 万元和置换一般债券资金 656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91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3609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69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2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安排支出 6560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0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36093 万元。2016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一般公共预算平衡。

需要特别报告事项。一是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的预备费 1000 万元，安排用于防洪救灾及地质灾害治理等方面支出。二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使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91 万元，全部安排用于调整人民警察警衔津贴标准、调整工资改革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方面支出。三是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年度内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5400 万元，安排用于投入西成客专资本金 2222 万元，脱贫攻坚专项支出 2394 万元，西成客专朝天站建设支出 7000 万元，北出口、陵江西路道路建设支出 3000 万元，七盘关工业园区及石材城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4 万元。四是新增置换债券安排使用情况。年度内新增置换债券 69600 万元，安排用于偿还 2016 年已到期的政府债务本金。五是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将 2016 年度超收收入 318 万元和决算结余资金 10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总额 418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9973 万元，其中：区本级收入 134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628 万元，置换专项债券 40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9973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基础设施、

文化教育、社会福利、水利工程等方面。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实现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区国有企业发展方面支出。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14393 万元，其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 9822 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537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10902 万元（其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结余 206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8840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累计实现 25295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现 11944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兑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支出 8837 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4 万元，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支出 307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44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3351 万元。

##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16 年，按照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财政预（决）算草案、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查意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全力以赴稳增长、坚定不移促转型，不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强化政府债务管理，财政职能作用发挥成效显著。同时，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的监督指导，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有关财政方面的建议 5 件、政协委员提案 7 件，办结率、满意率达到 100%。

一是加强财源建设，增强经济发展动能。充分发挥区位、资源、生态等优势，加快“三中心三基地”建设步伐。大力构建具有朝天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支持特色产业发展，鼓励企业通过争创名牌名标、自主创新、技术改造，提高产品竞争力，推动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积极落实对海螺

水泥等规模以上企业和羊木工业园区、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的财政扶持政策，大力推动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服务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以省级经济开发区为载体，着力为朝天工业集中区引进大项目、好项目，培植一批优质财源，切实增强我区经济发展后劲。

二是强化预算刚性，提高预算约束力。继续抓好预算法的贯彻实施，把预算法的原则要求和各项具体规定落实到财政工作中，增强预算法治意识，自觉把预算法的各项规定作为从事预算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作为加强财政管理的努力方向。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口径；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进度，依法规范财政支出行为；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全面公开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预决算透明度进一步增强。

三是加强财政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方面严格监督管理，针对当前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专项资金分配管理，减少资金分配的随意性，提高科学性、公平性和资金使用效益。扎实开展会计信息质量、取消药品加成专项补助资金检查。联合区审计、监察成立了6个工作小组，对区级预算单位和25个乡镇开展了结转结余资金专项清理、“小金库”治理检查、“三公经费”使用专项检查。检查组结合去年的审计报告，进行分析研判，建立问题台账，提出整改措施，督促乡镇及区级部门按时整改到位。坚持标本兼治，推动预算单位和乡镇资金财务管理向规范化迈进。强化预算执行，努力消化压缩存量资金规模。加强财政资金的统筹使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另一方面扎实实施绩效评价。严格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审核，规范绩效目标审核程序和审核职责，将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及交通、卫生、教育系统专项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加强财政资金运行监管，选取20个重大资金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综合预算的对接运用。

四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强化规模控制，

实行限额管理，强化债务主体责任意识，积极推进 PPP 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运作，将地方政府债务收支纳入预算管理，设立偿债准备金，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动态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截至 2016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184755.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680.80 万元，控制在 2016 年政府债务限额 200981 万元以内，债务风险可控。

### （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继续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增强风险防范能力，集中财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努力提升支出绩效，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一是支持经济稳定增长。继续加大对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投入力度，着力优化投资结构，充分发挥投资拉动增长的关键作用，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稳定增长。切实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加快推进清风峡嘉陵江大桥、草房沟新区连接道路等重点城建项目、小中坝旧城棚户区改造，完成五丁街改造等项目建设，大力提升“水（泥）-（黄）金-石（材）”三大支柱产业。积极推进大众旅游、全域旅游发展。大力发展文化创意、金融保险、信息通信、科技服务、健康养老等新兴服务业，培育经济增长和吸纳就业新的增长极。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有力保障改善民生。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支出原则，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始终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公共财政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支持和保障力度，重点向“十项民生工程”、“十九件民生大事”建设、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倾斜。①优先发展教育。加大教育投入，积极实施免费义务教育，努力加快普及学前到高中教育，发展职业技术教育，构建全民多层次终身教育体系。大力资助农村贫困家庭和城镇低收入家庭子女接受职业技术教育、高中阶段和义务教育。2016 年，实现教育支出 23456 万元。②完善城乡社会保险体系。加快实行养老金社会化发放，推进社会保障的社会化管理。

严格执行社保基金从上缴、申领、审核、拨付、待遇发放、检查监督等环节的规章制度，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运作及100%社会化发放。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新型农民养老制度，落实城乡医疗保险救助制度，确保困难群体医疗待遇保障。建立特殊困难群体的救助机制。2016年，实现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03万元。③大力支持公共服务事业发展。注重对文化、体育、公共卫生医疗服务等事业投入。积极推进公共文体服务，支持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立全区基本药物制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城乡居民。2016年，全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789万元，公共卫生医疗支出19907万元。④提高住房保障能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支持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和供给，逐步建立多层次、多方位覆盖的新型保障房体系。2016年，全区住房保障支出4129万元。⑤扶持“三农”发展。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活和生产环境，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进现代标准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突出强农惠农补贴资金的投入，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2450.79万元，帮助农民开展农业生产。认真按照“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扶贫济困目标任务，帮助贫困户早日脱贫。不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监管。设立住房建设贷款分险基金2254万元、返乡创业就业贷款分险基金200万元、扶贫小额信贷风险基金1000万元、教育扶贫救助基金150万元、卫生扶贫救助基金150万元、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1680万元。有效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3452万元，用于贫困村、贫困户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加快扶贫资金执行进度，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中，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同时，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2016年12月31日快报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市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7年，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增长更加困难，财政刚性支出快速增长，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预算平衡压力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编制2017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川府发〔2016〕62号）相关要求，我区2017年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将切实贯彻相关规定、要求及预算口径，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稳中求进，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基本民生支出，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财力保障。

### （一）2017年财政政策

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措施，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强化“四本预算”统筹。坚持“依法征收、强化监管，依法减免、强化服务”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税费优惠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力度，从2017年1月1日起，将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调整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并统筹使用。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

二是完善财政支农政策，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鼓励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支持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农田水利建设，推进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支持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加大对农村公益事业的支持力度，深入开展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

三是加大扶贫力度，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必要的财力保障。发挥政府投入在扶贫开发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在财力可承受范围内较大幅度增加财政扶贫资金，大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足额落实年度脱贫攻坚任务所需资金。规范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卫生扶贫救助基金、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等四项扶贫基金运作，加快推进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与现行国家扶贫标准“两线合一”。合理统筹使用各类资金，支持易地扶贫搬迁、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等扶贫开发重点工作。加快

实施教育脱贫攻坚，免除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加快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继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加大对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的支持力度。

四是支持环境保护和治理，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全面推进绿色发展。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全面落实生态补偿政策，做好退耕还林和天然林保护工作，支持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继续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促进高能耗产业转型。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加大污染排放及环境生态监管投入，促进节能减排。继续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加强城乡废弃物综合利用。

五是完善教科文投入机制，推动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从2017年春季学期起，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学生“三免一补”政策。稳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推进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点支持基础研究、健全技术创新引导支持机制，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六是健全社会保障和医疗卫生制度，做好民生兜底。推进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合理确定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增强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性。健全就业保障制度，继续支持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健全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体系，合理确定城乡低保补助水平，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强社会救助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的有效衔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机制，合理提高财政补助标准。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加强对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绩效考核。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七是优化投资结构和方式，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加强重点领域投资，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鼓励通过产业发展投资引导基金、财政金融互动等市场化模式，发挥财政资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带动作用。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支持扩大民间投资，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

## （二）2017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趋势、国家宏观调控总体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确定的 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按照“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2017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如下：

根据收入预算编制原则，综合考虑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结构性减税、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因素影响，2017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21299 万元，较 2016 年完成数增长 6.40%；加上返还性收入 287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797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63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8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992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99200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58 万元，其中区本级收入 152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3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58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3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3 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5255 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13351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量为 28606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534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72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5072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具体安排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61 万元，国防支出 136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904 元，教育支出 19802 万元，科学技

术支出 89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9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22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8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0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98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68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0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5 万元，金融支出 51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9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4 万元，预备费 1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085 万元，其他支出 1400 万元（年初预留切块资金），上解省市支出 11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8 万元，支出合计 992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具体安排是：工资福利支出 382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84 万元，支出合计 51323 万元。

### （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一是支持教育发展。安排资金 19802 万元，支持推进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减免孤儿、残疾儿童和家庭经济困难在园幼儿保教费，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学生支助、学费减免，积极落实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经费保障机制，给予高海拔地区义务教育学校取暖补助，继续贯彻落实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

二是促进文化体育与传媒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797 万元，巩固美术馆、文化馆（站）、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成果，推进村级文化室、广播“村村响”及电视“户户通”建设，支持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实施系列文化惠民工程，构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14375 万元，构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提高城乡低保和优抚对象补助水平，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及时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扩大就业规模，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返

乡农民工和农民企业家创业就业。

四是强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保障，安排资金 15227 万元，巩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面覆盖成果，继续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加大重特大疾病保障力度，支持实施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继续实施取消县级公立医院药品加成政策，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全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成果。

五是加强生态环保建设。安排资金 985 万元，继续实施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全面推进污染物总量减排。继续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六是夯实农业基础，安排资金 17982 万元，继续推进现代农业（林业、畜牧业）重点县发展及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继续实施农业保险补贴政策，积极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大力实施“强村行动”，加快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不断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村级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安排 1500 万元区级专项扶贫资金，进一步加大精准扶贫工作力度。

全区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是根据 2016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收支政策完成的代编预算，待各部门预算编制完成并经本级人代会批准后，再将汇总情况报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以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区级 67 个一级预算单位（涉密单位除外）2017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报送大会，请予审查。

#### （四）2017 年财政改革与管理工作

2017 年，是“十三五”打赢精准脱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攻坚之年，全区财政工作将围绕“135”工作思路，即：实现“一揽子目标”，压实“三个责任”，推进“五项建设”，打造法治财政，绩效财政，阳光财政，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一是壮大财政实力，推进发展财政建设。狠抓财源建设，促进财政收入总量增长、结构优化、质量提升，进一步增强政府财政调控能力，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大力扶持企业发展，培育和壮大地方财源。狠抓

收入征管，确保收入稳定增长。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继续积极向上争取各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支持加快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壮大。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推进民生财政建设。继续加大积极财政政策力度，统筹使用财政资金，适度增加必要的财政民生支出和政府投资项目支出。健全财政支农政策，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加大农村扶贫开发力度，有机整合扶贫攻坚项目资金，助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加大教育投入，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投入，大力支持棚户区改造，继续支持“蓝天、碧水、净土”工程，切实改善城乡生产、生活环境。统筹用好各类资金，切实保障政府重点实事工程建设，提高政府投资综合效益，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是深化财政改革，推进创新财政建设。积极推进各项财政改革，不断创新财政管理机制，促进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大对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继续抓好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工作。推进中期规划管理，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进一步巩固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增强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稳步推进预决算、“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资金拨付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加强债务动态监管，完善债务管理制度，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控制新增债务，切实将政府债务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全力做好存量债务置换与化解工作。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

四是严格依法理财，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严格按照法规制度行使权力、规范理财，全面提高财政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水平。依法组织税收和非税收入，严格贯彻依法行政原则，清理规范税收和非税优惠政策，准确把握优惠政策适用范围和期限，坚决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必收，应免必免。

全面落实预算法要求，强化预算约束。切实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确保预算刚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建立健全单位内控制度，自觉接受监督，规范权力运行，防范各类业务风险。加快会计核算平台建设，构建财政、组织、人社、审计等部门信息共享平台。强化监督检查，严肃财经纪律。

五是提高服务质量水平，推进服务型财政建设。按照服务发展、服务基层、服务人民群众的要求，加强服务机制建设，优化工作流程，改进机关工作作风，落实从严从实要求，扎实开展“走基层”活动，经常深入基层一线了解群众需求，问需问计于民，着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提高干部服务能力，树立财政部门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做好 2017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面贯彻大会决议，坚持理财为民的服务宗旨，求真务实，攻坚克难，努力为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作出新的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2月27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梁黎主任受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会议要求，区人大常委会要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切实践行五大发展理念，认真贯彻省委十届九次全会、市委七届二次全会、区第七次党代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辱使命、开拓创新，奋力推进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为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7年2月26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黎

各位代表：

我受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

### 2016年工作回顾

2016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五大发展”理念，认真履行法定职权，切实推动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全年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1项，开展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22次，作出决议决定16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62人次，圆满完成区乡人大换届选举，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新的贡献。

#### 一、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努力推动全面小康

紧扣重点加强监督。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紧紧围绕扶贫规划重点开展专题调研和视察，形成《紧扣中心切实履职，全力助推脱贫奔康》《关于精准脱贫工作的调查报告》等调研文章，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考。听取和审议关于精准脱贫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严格落实脱贫攻坚各项要求，坚持精准扶贫与“强村行动”协同推进、专项扶贫与具体规划统筹联动，突出抓好易地扶贫搬迁、危旧房改造、基础设施建设、增收产业发展、集体经济培育等建议，加强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跟踪监督，确保了建议落实。协同省、市人大开展《四川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执法检查，推动了条例有效实施。常委会班子成员和机关科级干部全面参与了贫困村和贫困户的复查复核、督查指导、自查验收、省市检查、三方评估等工作，为全区脱贫攻坚首战告捷做出了积极贡献。

广泛动员形成合力。按照省市人大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认真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组织动员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参与脱贫攻坚。发出了《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的通知》，制定了代表联系贫困户、履职台账登记等制度，形成了常委会主任抓总、副主任分管、各工委和乡镇人大协同配合、全体代表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全区 1311 名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响应、踊跃参与，共提出“统筹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大力推进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建议 43 件，推动了相关问题有效解决；共联系贫困户 1566 户，常态化开展走访慰问、政策宣传，努力争取和筹措资金，大力发展增收产业，充分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

扎实开展驻村帮扶。按照区委的统一安排，常委会班子成员认真开展花石、羊木、西北、大滩、沙河 5 个乡镇和盘龙、哨楼、金顶、新塘、上坝、敬忠、桃园 7 个村联系帮扶工作，积极协调争取政策、资金、项目支持，督促联系乡镇和联系村如期完成脱贫目标任务。常委会机关认真开展花石乡盘龙村联系帮扶工作，机关 19 名副科级以上干部结对联系贫困户 48 户，定期到村入户，帮助制定规划，指导发展产业，落实扶贫政策，开展走访慰问，全年捐资捐物 4 万余元，并协调了农网改造、土地整理、通村通组公路等项目落地，推动了易地搬迁、危旧房改造、产业发展等工作顺利实施。

## 二、依法履行监督职权，全力推动改革发展

加强经济工作监督。围绕“项目决胜年”“城建跨越年”，听取关于全区重点项目实施情况的汇报，组织视察七盘关国际石材城、西成客专朝天站、大羊快速通道等重点项目建设，建议严把质量关、安全关、进度关，推动了项目加快实施。依法作出关于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股权回购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二期）基础设施 PPP 项目建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城区排水工程项目建设股权回购款纳入财政预算等决议决定，专题调研部分重点 BT 项目建设和运行情况，提出进一步完善重大

项目跟踪、监督和服务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等建议。围绕“产业提升年”，组织视察“李汪麻”新农村示范片、李家万亩现代农业园区、金田农业、岚晟制药和曾家山、水磨沟景区建设，提出深入推进工业强区，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推进旅游转型升级，加快发展服务业，大力提升经济发展质效等建议。常委会班子成员多次深入西储粮油、嘉陵江梯级电站、海螺塑编、元清农业等联系企业和项目现场，协调解决实际困难，为推动项目实施和产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围绕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同意转斗乡、东溪河乡、宣河乡撤乡设镇的决定，开展了农村产权制度、商事制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题调研，完成了健全财政预算监督机制、实行宪法宣誓等改革任务，支持和推动了重点领域改革。

加强计划和财政预算监督。听取和审议“十二五”规划执行、“十三五”规划编制和2016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推动了计划、规划的科学编制和依法执行，确保了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审查2016年财政预算草案，批准2015年财政决算、2016年预算调整方案和2016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听取和审议2016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报告，将全区67个区级部门预算全部提交区人代会审查，要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大力组织财政收入，切实加强财政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严控举债规模，防范债务风险。听取和审议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督促问题整改。进一步完善预算审查咨询、预算在线监督等制度，努力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监督。通过专题视察、听取工作报告等方式，加强对“十大民生工程”实施情况的监督，推动了省、市下达我区民生项目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听取和审议关于城区供水工作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专题视察供水设施和潜溪河治污工程，推动了城区供水条件有效改善。集中视察城区公立医院工作，提出加强薄弱环节基础设施，抓好医疗队伍建设等建议，推动了医疗卫生水平进一步提升。开展农村基层文化建设情况调研，形成了专题调研报告。高度重视人大信访工作，全年共接

待群众来信来访 28 件 59 人次，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扎实推进依法治区，着力构建法治良序

积极开展法治宣传。切实加强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落实情况监督，督促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全面启动“七五”普法工作，扎实开展国家宪法日、“法律七进”等活动。积极宣传宪法、法律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认真开展常委会会前学法、机关干部网上学法，对监督法、选举法、代表法、地方组织法等 8 部法律法规进行专题学习。严格执行干部任前法律考试、集中任命履职培训和宪法宣誓等制度，进一步强化任命干部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意识。切实加强人大制度宣传，在上级刊物、网站发表信息 136 条，经验交流文章 12 篇。区人大办被评为全市“六五”普法先进集体。

切实推进依法行政。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深入企业、乡镇专题调研，集中视察海螺矿山、潜溪河流域、城区污水处理厂，听取政府工作情况报告，形成执法检查意见，提出切实加强宣传教育、完善基础设施、加大执法力度、加强环保机构和能力建设等建议，推动了环境保护法的贯彻落实。配合全国、省、市人大开展了野生动物保护法、食品安全法、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科技进步法 4 部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积极参与市人大立法调研工作，提出了加强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立法等建议。切实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维护了法制统一。

努力保障公正司法。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法院关于审判工作的报告，区人民检察院关于查办职务犯罪工作的报告，集中视察并听取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年度工作汇报，配合市人大专题视察调研了曾家“三型法庭”建设，专题视察了羊木家事法庭。建议法检两院进一步服务发展改革稳定大局，切实践行司法为民，大力加强公正司法，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积极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全面加强审判、检察工作和法检队伍建设，全力推动法治朝天进程。

#### **四、始终坚持依法依规，圆满完成换届选举**

严格遵守换届纪律。通过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民主生活会、人大常委会会议、区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换届选举工作的有关规定，认真传达学习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四川南充拉票贿选案、辽宁拉票贿选案等严肃换届纪律文件，多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切实增强了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干部、换届选举工作人员遵规守纪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成立换届选举工作督导组、风气监督组，常委会班子成员带队深入选区，认真开展监督指导工作。充分利用电视、网络、报纸等新闻媒体，加强舆论引导，确保了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依法开展选举任免。作出关于区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时间、区乡新一届代表名额的决定；及时成立区乡两级选举委员会、区选举委员会办公室、驻乡镇选举工作指导办、选区领导小组；组织召开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培训会，对全区150名换届选举工作人员进行系统培训；严格把握选民登记、代表候选人提名推荐和酝酿确定、投票选举等关键环节，确保了法定程序到位。本次换届选举共选出市人大代表33名、区人大代表159名、乡镇人大代表1119名，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和区人民法院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圆满完成了换届选举任务。严格执行《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对23个区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集中颁发任命书，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开展人大制度专题培训，切实增强了被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人大意识和履职意识。

#### **五、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代表建议办理成效明显。坚持常委会领导联系建议办理和重点建议督办制度，召开建议集中交办会和办理工作座谈会，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办理工作报告，专题视察重点建议办理情况，实行代表议案建议提交与办理网上运行，严格办理工作目标管理，表彰优秀建议和办理工作先进单位。

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所提的 66 件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达 100%。

联系代表群众更加密切。实行常委会各工委联系代表、代表履职登记、代表小组活动、“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百千万”活动、“双联”活动 6 项代表工作制度，为提高代表活动实效、密切代表群众联系提供了保障。认真组织代表参加视察、调研，继续实行代表参与议题调研视察、人代会前集中视察制度；协助市人大组织部分省、市人大代表视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增进了省、市人大代表对朝天经济社会发展的了解。

代表履职保障更加有力。不断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先后组织区乡两级代表、人大干部 3 批 24 人次，赴全国、省人大培训基地学习立法、预算监督、代表履职等知识，提高履职能力。认真组织代表参与常委会重要活动，共邀请代表 210 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和集中视察。定期向代表印送《区人大常委会公报》8 期 1272 册，订送了《民主法制建设》、《人民权力报》等刊物和学习资料，拓宽了代表知情知政渠道。

## 六、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始终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紧密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人大工作实际，始终坚持党组中心组、机关干部集中学习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严格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区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力。

不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认真贯彻中央、省委〔2015〕18 号文件精神，结合换届进一步优化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充实机关委室人员；修订常委会党组会议制度、常委会议事规则、主任会议事规则、组成人员守则和机关干部管理系列制度，促进了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按照“六讲六新”

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干部履职培训，进一步提升了人大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人大机关的工作效能。

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各项规定，认真履行党风廉政“一岗双责”，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纪党规，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法纪意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和区委七个加强，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和人大常委会集体行权制度，定期研究党建工作，严格干部队伍建设，树立了人大良好形象。

积极开展对外交流合作。主动加强与省、市人大和毗邻县区人大的沟通联系，增进了对外交流与合作。全年共承接和配合上级人大、有关部门和兄弟县区人大来我区调研、检查、视察、考察学习 15 次；精心承办了省人大农委联系点座谈会、全市人大贯彻科技进步法研讨会，并作交流发言，进一步加强了朝天的对外宣传，扩大了知名度和影响力，先后赴渠县、自贡等地参加省人大农业工作有关会议，开阔了眼界，学习了经验。切实加强乡镇人大工作指导，建立常委会领导和工委联系乡镇人大、人大主席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进一步提升了乡镇人大履职能力。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一年，常委会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得力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得力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得力于“一府两院”的积极配合和全区人民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的工作与形势的发展、人民的期望、代表的要求还有不少差距。主要表现在：监督的方式和实效还需进一步改善和提高；代表履职服务保障还需进一步加强；常委会及其机关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此，常委会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 2017 年工作安排

2017 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

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切实践行五大发展理念，认真贯彻省委十届九次全会、市委七届二次全会、区第七次党代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辱使命、开拓创新，奋力推进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总体战、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积极贡献。

**一是聚力推动脱贫攻坚。**突出脱贫攻坚头等大事，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开展专题视察和调研，全力推动脱贫攻坚行动取得新成效。扎实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深入基层和一线的优势，引导代表带头拓展思路、开阔眼界、创新创业，切实强化人大代表在助力脱贫奔康中的示范带动作用。认真落实“六个一”帮扶机制，扎实开展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乡镇、贫困村和人大机关帮扶花石乡盘龙村的脱贫工作，确保如期完成脱贫目标任务。

**二是全力推动追赶跨越。**把推动“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活动作为监督的重点和着力点，改进监督方式，提高监督实效。突出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加强对重大项目、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幸福美丽新村、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的监督；专题听取和审议区政府环境保护工作报告。进一步加强计划、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突出民生改善重点，加强对民生项目、义务教育、医改等工作的监督。抓好常委会决议决定、审议意见、评议意见落实情况的跟踪督查，确保监督实效。

**三是着力推进依法治区。**依法作出关于继续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切实加强“七五”普法工作监督；重点开展环保法、体育法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保障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加强对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的监督，深入推进公正司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继续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加强人大信访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是切实加强代表工作。**认真开展常委会各工委联系代表、代表履职登记、代表小组活动、“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百千万”等工作,进一步密切与代表和群众的联系。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继续实行重点建议督办制度,强化办理工作目标考核,进一步提高建议办理水平。抓好议案建议提交和办理工作的信息化和规范化建设。加强代表培训工作,为代表依法履职搭建工作平台,提供服务保障。积极探索建立代表履职监督激励机制,更好地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五是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坚决维护区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切实抓好常委会及领导班子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健全制度机制,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努力建设“活力人大”;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提升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朝天发展已进入追赶跨越的关键时期。让我们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更加进取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举措、更加过硬的作风做好人大工作,为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2月27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法院院长张艳秋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17年2月25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院长 张艳秋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列席会议的政协委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 2016年主要工作

2016年，我院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在区政府和区政协的关心支持下，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总揽工作全局，以“两个一流”为抓手，全面落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要求，坚持“巩固、提高、创新、突破”的工作基调，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狠抓审判、执行工作、队伍建设、为民司法和法院改革，为全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2016年，我院共受理各类案件2136件（其中旧存33件，新收2103件），审、执结2106件，结案率为98.59%，收、结案同比上升18.9%和19.3%。法定期限内结案率达100%。

#### 一、依法履行审判职能，服务全区发展大局

狠抓刑事审判工作，推进平安朝天建设。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03件，审结103件，判处人犯148人。对贩毒、抢劫、非法制造爆炸物品等恶性犯罪实施严厉打击，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21人，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10人；依法惩处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对谢某某等国家公职人员5案5人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并作出有罪判决；坚持适用“宽严相济、罚当其罪、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刑事政策，对部分情节轻微、主观恶性不大、确有悔改表现的被告人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单处罚金的

99人；严格落实“罪刑法定”原则，依法保障人权，免于刑事处罚9人、自诉案件宣告无罪2人；推进“轻刑快审”工作机制，实行刑事案件繁简分流，办理轻刑快审案件48件，当庭裁判达100%；加强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审理，落实未成年人罪犯档案封存制度，未成年人再犯案率为零；严格执行“疑罪从无”规定，切实防范冤假错案，一年来，我院刑事案件改判率仅为1.25%，无一件冤假错案；切实推进庭审实质化改革，开展庭审6次，侦查人员、证人出庭率达100%，律师出庭辩护率达90%。切实强化庭审法庭、人犯提押规范化建设，确保庭审安全，一年来，未发生人犯脱逃、自伤、自残等事件。

狠抓民事矛盾化解，促进和谐朝天建设。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1137件，审结1124件，其中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873件，调、撤率达77.7%。积极介入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的调处，提前介入重特大交通事故协调处理，加大交通事故案件巡回审理力度，全年共巡回审理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76件；充分发挥“诉非对接”的优势，妥善审结陵江峰阁物业服务合同纠纷、鑫地源房屋买卖合同纠纷等案件，维护了社会稳定；全力化解民间借贷纠纷，对热点、难点民事案件以及涉及“三农”问题积极采取诉调对接、多元化解的方式，及时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积极发挥“民生法庭”和“片区法官”作用，就近就快化解矛盾纠纷。

稳妥审理行政争议，推进法治朝天建设。受理各类行政诉讼案件7件，审结6件，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8件，裁定准予执行8件。注重加大和解力度，所结案件中，和解撤诉4件，判决撤销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2件，做到既依法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又积极支持、维护和监督了行政机关的执法活动，不断推进法治朝天建设。

努力破解执行难，推进诚信朝天建设。受理各类执行案件808件，执结798件，结案率为98.72%，执行到位标的1.42亿元。为实现“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目标，先后开展了“百日执行会战”、“铁拳30”、“司法大拜

年”暨“颗粒归仓”等专项执行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与全区金融机构、不动产管理部门建立了查控对接，积极运用“点对点”和“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全方位掌握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依靠失信被执行人曝光平台，将180名被执行人纳入失信名单，通过报纸、电视台、微信、微博等媒体予以曝光，同时司法拘留24人，罚款12人，将5名被执行人以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罪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完成了执行款物、执行积案清理工作，召开了“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新闻发布会和工作通报会、执行工作联席会，形成了“党委领导、法院主办、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执行工作大格局。创建了《执行联络员管理办法》、《关于通报失信被执行党员、公务人员、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管理办法》、《对困难当事人进行社会救助和救济的管理办法》等四项机制，该四项机制受到省法院的充分肯定。

## 二、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司法能力

狠抓思想政治建设，固本强基提士气。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制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在全院干警中深入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和对照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措施，同时认真开展党员主题教育日和红色教育活动，不忘初心，更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因我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成绩出色，在全省法院院长工作会上作了《真学深学、实干实做、提升服务大局能力》的经验交流发言。

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廉洁司法促公正。组织全院干警学习了“两准则四条例”和违反八项规定的典型案例，观看了警示教育视频片，做到警钟长鸣；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和廉政承诺书，明确了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加强选人用人、审判执行、财务管理、司法鉴定等重点岗位的监督管理，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加强作风建设，对个别干警开展诫勉谈话4次，适时提醒，确保干警不碰红线、不越底线，着力打造一支风清气

气正的法官队伍。

狠抓司法能力建设，提升素质塑公信。重视干警的业务培训和学习，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上级法院和本院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学习。组织开展优秀庭审、优秀裁判文书评选和书记员岗位大练兵等活动、“栈道学堂”已正式开讲三期。通过多渠道、多形式的培训教育，不断提升法官、书记员业务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着力打造专家型、复合型法官。

### 三、强化为民司法，满足群众司法需求

做强“三型法庭”。我院以创建“三型法庭”为契机，着力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法庭现已实现自主立案和全域立案，方便了当事人诉讼；同时，通过采取固定审判点与巡回审判点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到乡镇村组、纠纷发生地就地审判，现场调解，化解纠纷。一年来，共开展巡回审判136件次，受教育群众达1万余人。

做靓“家事法庭”。2015年我院在羊木法庭打造了全市唯一一个“家事法庭”，审理涉家事纠纷案件，2016年6月，我院被最高人民法院确定为全国家事审判方式改革试点法院。结合家事审判方式改革要求，我院又在“家事法庭”设立了“妇儿维权合议庭”，审理“三养”纠纷案件。在家事法庭，我院以“孝、恩”家事文化为主，在文化走廊制作了“糟糠之妻不下堂”、“六尺巷的故事”等家喻户晓的字画，同时配备家事调查员、家事调解员和心理咨询师以及亲情调解室、心灵驿站等，让当事人在接受教育的同时，反思如何感恩，为有效化解涉家庭矛盾纠纷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自家事法庭成立以来，已审结涉家事纠纷386件，其中调解结案379件。中央电视台法治频道以专题片《消失的亲情》播出了我院家事法庭巡回审理的李家乡张某某5兄妹分割其父亲的死亡赔偿金案件，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该案被省法院表彰为“优秀庭审”。

做优司法公开。已建成科技法庭5个，完成了执行指挥中心、网上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实现了公文处理、法律文书签发全部网上流转，案件档

案已全部实现“电子化”。加大裁判文书公开上网和庭审直播力度，上网生效法律文书 1047 份，在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案件庭审 5 期；不定期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生和社会各界人士旁听重大案件审理。积极发挥人民陪审员作用，一年来，人民陪审员共参与案件审理、执行、矛盾化解、法制宣传 280 余件次。

做大司法救助。注重对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但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实行司法救助，切实保护老人、儿童、妇女、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的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司法的人文关怀。一年来，共为 164 件案件的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64.5 万余元，向困难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12.8 万元，发放刑事被害人救济金 5 万元。为特殊当事人开通诉讼绿色通道，实行个案点对点救助。

#### 四、推进司法改革，强化司法责任意识

强化审判管理改革。进一步规范了审判委员会、院（庭）长的职责和相互关系；完善审判委员会工作规则，构建专业法官会议机制，增强了宏观指导职能；严格落实“两个规定”，通过清单化、监督化的管理，确保“放权不放任、独立不任性、用权必留痕、行权受监督、越权必追责”，逐步落实“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

强化审判方式改革。认真落实公开审判制度，实行网上排期开庭，强化庭审公开功能，实现了庭审举证、质证、认证在法庭；积极推行执行异议案件听证制度和“刑事庭审实质化、民事庭审优质化、行政庭审优化审”改革性工作，增强了审判工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落实法官员额制改革。根据上级法院改革要求，我院制定了《入额法官员额遴选实施方案》，按照法官和审判辅助人员 1:1 的比例配备、员额法官年均办案数 130 件、法官员额总体不超过所在法院中央政法专编的 35% 的总体要求，根据法官自愿报名情况，确定了 15 名法官于 2016 年 9 月 25 日参加了全省入额法官考试，并对入额法官进行了素质考核、实绩公示和

民主测评，2016年12月22日在区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们的见证下，举行了入额法官宣誓仪式。

通过实施一系列改革措施，我院的办案质量与效率不断得到提升，公正、效率、效果三项指标均达全省一流值，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4.64%。

### **五、自觉接受监督，强化服务大局意识**

及时报告工作。认真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大、政协工作的意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以监督促司法公正，认真负责地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年度工作和专项工作，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络工作。一年来，共向人大报告工作3次，向政协通报工作2次，召开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陪审员和法律工作者等社会各界人士参加的座谈会2次，报告我院在审判执行、队伍建设、廉洁司法方面的工作进展，听取意见并加以改进。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努力提高办理的质量和效率，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做到及时答复。完成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民商事审判工作》的专题审议工作，并及时落实《审议意见》和报告办理结果。

主动接受监督。通过召开社会各界座谈会、走访交流、电话短信等多种形式，及时通报工作情况，进一步畅通监督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提升司法公信力和透明度，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主动引入民事执行检察监督机制，出台了《检察监督机制提前介入执行和信访工作的规定》，既对民事执行进行了有效监督，又协助化解了涉诉信访矛盾。

强力推进脱贫。在帮扶马家坝乡险峰村过程中，我院高度重视，穷尽手段，先后为其修建了便民桥，硬化了通村公路，为贫困户制定了脱贫规划，目前已有8户贫困户脱贫，为当地老百姓办了一些实事、好事，深受好评。

主动服务大局。主动向区委报告我院重大工作安排部署，及时将法院

工作融入到区委、政府中心工作，做到与区委重大决策同步、同向。通过案件执行，成功促成明月峡商业服务一条街烂尾楼的复工，朝天电视台《法治朝天》栏目以《复苏的希望》进行了专题报道；再次对隆生酒业进行资产重组，新的投资人偿还了原企业债务，并投资建厂，目前已正式投入生产；多次派员参与全区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协调和矛盾化解，主动提供司法服务。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院在审判执行、司法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被省法院表彰为全省法院调研、信息工作先进单位、执行工作先进单位、《法院队伍建设》通联工作先进单位；被市法院表彰为“三型法庭”建设先进单位、审判管理先进单位、信息宣传先进单位，在全市法院“两个一流”目标考核中荣获特等奖，并被荣记集体三等功；另外，汪叶同志还被表彰为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优秀庭审标兵，执行局荣立集体三等功，李兴勇、刘骞二人荣立个人三等功。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的关心帮助。在此，我代表全院干警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法院工作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需要，司法公开、司法便民措施与人民群众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二是少数法官的大局意识、服务意识还不够强，司法理念、工作方法还需进一步提升；三是朝天“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任务艰巨，执行救助机制有待完善；另外法院审判大楼异地重建任务也相当艰巨。对此，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努力加以解决。

### **2017 年工作安排**

2017 年，我院将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区第七次党代会和区委七届三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区委和上级法院的工作部署，以“素质提升年、作风转变年、形象塑造年”

为抓手，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认真履行审判职能，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切实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努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是坚持服务大局，更好地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围绕区委的工作部署，全面履行各项审判职能。突出维护稳定职能，依法打击各种危害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重大刑事犯罪，特别是非法集资、融资、高利贷等涉众型经济犯罪；继续稳妥审理好重大职务犯罪案件，特别是涉及脱贫攻坚中的职务犯罪，保障中央和省市区脱贫攻坚工作的顺利实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继续加强涉民生案件审理工作，依法妥善审理婚姻家庭、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的案件，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全面推行诉前调解和小额速裁工作，进一步完善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最大限度化解社会矛盾。继续完善司法建议、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司法与行政关联联席会议等制度，实现人民法院与行政机关的良性互动，促进依法行政不断深化。充分发挥司法的强制作用，全面落实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强化网上查控、财产申报调查、限制高消费等措施，依法惩处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违法行为，全面提高执行案件的效率和标的到位率，力争完成2017年基本解决执行难的目标和任务。

**二是推进司法改革，更好地保障公正高效司法。**健全完善司法责任制，细化办案质量评估机制和错案责任追究制，积极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加快落实法官员额制改革后的人员分类管理问题，改进院、庭长对案件监督管理指导的工作方法，探索建立对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的考核评价机制；推进司法公开，不断健全网上案件流程查询、群众旁听庭审、新闻发布会、网上庭审直播等制度，提升群众参与旁听庭审的便捷性和积极性；积极推进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审理，大力开展小额速裁诉讼，努力实现“简案快审、难案精审”，

有效发挥诉讼机制的分流效应，提高诉讼效率。积极推进家事审判方式改革，更好地发挥家事审判促进家庭和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

**三是狠抓队伍建设，更好地稳固法院工作基础。**继续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全面改进司法作风，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司法形象，组织开展争做合格党员、合格法官，当干事先锋等活动，增强干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使我院队伍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与坚定；切实加强法官司法能力提升，通过与院校合作、鼓励在职培训等方式提高干警的学历，以多岗锻炼、轮岗交流等形式提升干警化解矛盾纠纷能力，以专业化审判为平台，打造专家型、复合型法官；持之以恒地加强司法作风建设，深入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六难三案”问题，进一步完善司法作风建设长效机制，确保改进司法作风的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认真落实“一岗双责”，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惩治司法腐败，保持法院队伍的纯洁性。

**四是践行为民司法，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进一步完善“三型”法庭建设，使法庭便民利民措施更为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更为妥善，服务群众诉求更为及时，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更为明显；纵深开展“片区法官”工作。大力推行全域立案，抓好民生案件审判，加强巡回审理和一站式诉讼服务，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通过审判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等活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促进全社会法治意识的提高；打造网上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智慧”法院。以全面构建“互联网+诉讼服务”为重点，建设好、运用好网上诉讼服务中心，更多地提供“私人订制”，不断强化诉讼服务中心引导、咨询、自主立案、法律援助、庭审直播等审判辅助性服务，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

**五是推进法院文化建设，更好地夯实法院文化根基。**以打造“书香法院”为抓手，切实加强文化建设，着力法院文化阵地建设，完善图书室、法庭书屋等功能；坚持以“三个三”人才培养机制为抓手，打造专家型、

复合型法官；持续开展“栈道学堂”法治论坛，培养干警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深入推进家事亲情调解文化建设，发掘“家事亲情调解文化”内涵，用家事、家风文化化解各类家事纠纷。

各位代表，新形势下，法院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责任更为重大，任务更为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人大的监督下，在各位代表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牢记使命，忠诚履职，勇于担当，在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征程中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2月27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17年2月25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16年工作回顾

2016年，在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区政府的支持、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支持下，区人民检察院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依法履行检察职能，全面加强队伍建设，为实现我区“十三五”良好开局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保障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结合朝天实际，及时制定服务经济发展、服务三农工作、服务脱贫攻坚工作措施，营造法治化发展环境。整治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起诉金融诈骗、非法经营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11人，查办涉及经济建设领域职务犯罪4人。积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对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开展同步预防16次，同步介入3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调查，查办涉及职务犯罪2人。依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加强对涉及市场准入、不正当竞争等的法律监督，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196次。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持续开展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专项检察行动，批捕3人，起诉8人。办理了市检察院挂牌督办的“11.04”非法猎捕、出售、运输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该案主犯秦某辉因非法猎捕、杀害小熊猫6只，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

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切实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厉打击侵犯公民人身、民主和财产权的犯罪，批捕 33 人，起诉 53 人。加强对农民工、刑事被害人等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5 件，发放司法救助金 2.2 万元，办理支持农民工讨薪等支持起诉案件 6 件，为弱势群体追索劳动报酬及其它权益 49.8 万元，邀请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2 件。打击治理通讯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开展预防电信诈骗专题宣传 7 次，批捕电信诈骗犯罪 9 人，起诉 10 人，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80 余万元。

## 二、依法惩治刑事犯罪，服务平安朝天建设

坚决打击严重刑事犯罪。依法履行批准逮捕、审查起诉职能，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59 件 93 人，提起公诉 95 件 138 人，无错捕错诉案件。严厉打击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批捕 6 人，起诉 9 人，构建安全的治安环境。从严打击聚众斗殴、寻衅滋事、危险驾驶、涉枪涉爆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批捕 16 人，起诉 44 人，提升群众安全感。始终保持对过境毒品犯罪的高压打击态势，批捕 38 人，起诉 27 人，提高审级 20 人，减少毒品渗透，净化社会环境。

多渠道化解矛盾纠纷。继续贯彻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对无逮捕必要的依法不批准逮捕 14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的决定不起诉 10 人，规范开展并促成刑事和解 4 件，减少社会对抗，增加社会和谐因素。完善来信、来访、来电、新媒体“四位一体”的诉求表达体系，引导群众通过法治途径表达诉求、维护权益，办理群众控告、申诉、举报 40 余件，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60 余起，做好举报答复，办理举报初核 3 件。2016 年顺利通过最高检“全国文明接待室”复查验收，并连续 17 年保持涉检零上访。

## 三、坚持查办预防并举，推动廉洁朝天建设

保持高压反腐态势。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反，查办职务犯罪案件 4 件 7 人（含 1 个单位犯罪主体），其中查办贪污贿赂案件 3 件 5 人，渎职侵权案件 1 件 2 人，大要案比例 100%，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80 余万元。

突出查办涉农职务犯罪，结合本地涉农惠民政策实施，深入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依法查办了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及原局长谢某海等涉嫌单位受贿罪一案。坚决惩治腐败易发高发领域职务犯罪，参与查办广元电力系统特大受贿窝案，立案查处了广元电力开发总公司原总经理雷某森、原副总经理杨某宇涉嫌受贿、挪用公款 960 余万元一案。

深化职务犯罪预防。探索建立职务犯罪侦查和预防一体化工作机制，深入剖析个案，开展预防调查，向发案单位及相关部门提出预防检察建议 12 件，提供预防咨询 18 次，形成《关于预防“小金库”引发职务犯罪专题调查报告》，为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推动相关部门建立完善财务管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等制度。主动服务脱贫攻坚和精准扶贫，结合近年来扶贫领域典型案件，为基层乡镇和涉农部门开展惠农扶贫专题预防宣讲 12 次。

#### **四、强化诉讼活动监督，促进法治朝天建设**

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加强立案监督，依法监督侦查机关立案 6 件、撤案 3 件。加强侦查监督，纠正漏捕 3 人，纠正漏罪、漏诉 6 人，提出纠正违法意见 8 件，发出《不批准逮捕理由说明书》8 件，对无羁押必要的 8 件批准逮捕案件变更强制措施。加强审判监督，提出抗诉 1 件，提出纠正违法意见 3 件，提出量刑建议 32 件。

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开展社区矫正“脱管漏管虚管”专项检察，对全区 73 名社区矫正对象建立检察监督台帐，同步监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集中清理判处实刑罪犯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对 13 件财产刑执行案件开展专项检查，督促网上追逃 1 人。

强化民事行政诉讼监督。依法对法院已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27 件，对审判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发出检察建议 27 件，对民事执行活动中的违法情形发出检察建议 4 件，法院均采纳并纠正。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推动“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应用，督促41个行政执法、司法单位进入平台。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6件，公安机关已立案6件。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机关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及时发出检察建议，督促认真履职。

## 五、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司法能力水平

坚持政治建检从严治检。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检察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以党组中心组学习为载体，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领导和优秀干警讲党课5次，开展主题党日讨论3次，提升班子队伍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加强自身反腐败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准确领会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格落实“两个责任”，逗硬执行“一岗双责”，主动接受经济责任审查，组织干警到广元警示教育剑阁基地接受教育，开展经常性检务督查，推进自身廉洁建设。

稳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根据人员分类改革的要求，按照“以案定额、以职定额”和倾斜办案一线的原则，遴选产生10名政治素质好、办案经验丰富的员额制检察官。深入总结“部门联动工作法”经验，探索建立检察官办案权力清单，设置符合司法规律的办案组织，合理设定人员定岗方案，推进内设机构大部制改革，试行检察权运行新机制。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庭审实质化改革，听取辩护人意见89件（次），申请侦查人员、鉴定人、证人出庭4次，排除非法证据13份，办理轻刑快诉案件17件。协调推进涉案财物管理处置工作，规范涉案财物保管场所，推进涉案财物保管分中心建设，上线运行涉案财物管理处置系统，清理涉案款517万元、涉案物品27件。

加强队伍和基层基础建设。完善教育培训体系，分类别、分层次开展岗位练兵，参加省院、市院各类专业培训53人（次），安排年轻干警顶岗锻炼、到联系村和检察室工作6人（次），参加法律理解与适用研讨、专项

脱产业务学习 4 次。加强理论研究能力锻炼，申请市检察院立项课题 3 个，涉农检察、队伍建设等研究成果被《检察日报》等多家国家级刊物采用。加强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顺利立项并开工建设“办案及专业技术用房”，精细制定信息化改造升级方案，启动检察工作三级网建设。

## 六、主动接受监督制约，规范检察权运行

强化自身监督。深化和巩固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成果，通过专项检查、抽查考核等方式，组织开展“回头看”，杜绝不规范司法行为反弹。加强案件监督管理，强化流程监督和质量监督，发出办案流程监控通知书、案件预警、流程监督通报 52 期，评查案件 180 余件，进行不立案审查 1 次。

强化外部监督。深入推进阳光司法，向人大、政协主动报告工作 6 次，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查办职务犯罪工作，邀请代表、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征求意见座谈会等活动，收集并认真办理两会期间代表、委员意见建议 9 件。邀请人民监督员 5 人（次）监督案件 2 件。

深化检务公开。充分运用门户网站、“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及时向社会推送检察工作动态，发布各类信息 400 余条，公布各类案件诉讼进度、诉讼结果及法律文书 350 余条。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入驻“今日头条”、“封面新闻”，主动与媒体加强沟通，在检察日报、广元日报等各类媒体刊发稿件 47 篇，在市、区电视台播放专题节目 5 次，开展新闻发布会、检察开放日等活动 3 次。

各位代表，2016 年，区人民检察院有 5 项工作、7 名个人、7 个集体受到区级以上表彰奖励，绩效考评进入全市检察机关前列，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党委的正确领导、人大的法律监督、政府的大力支持、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关心和支持，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检察工作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发挥检察职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力度不够；二是检察人员同步增加缓慢，入额检察官比例偏低，案多人少的矛盾进一步凸显；三是综合素质和业务

能力与当前检察改革的新任务、新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推动解决。

## 2017 年工作安排

2017 年，区人民检察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区委七届三次全会和全市检察长会议精神，围绕“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深入实施科技强检、推动基层设施建设、加强规范化建设为动力，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忠实履行检察职能，为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第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牢固树立“四种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落实向党委请示报告制度。找准检察工作服务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加强惩防犯罪力度，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第二，维护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充分发挥打击、预防、监督、保护等职能作用，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从严从快打击严重暴力犯罪，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盗抢骗拐、黄赌毒、电信诈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三，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坚决拥护和支持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按照中央统一安排部署，配合做好各项工作。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犯罪高压态势，集中力量查办危害经济发展、影响改革举措落实、危害民生的职务犯罪案件。强化职务犯罪源头预防，重视分析办案中发现的违反党纪政纪情况，供党委和有关部门决策参考。

**第四，促进公正廉洁执法。**进一步加强对立案侦查、刑事审判、民事诉讼、刑事执行的监督力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督

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进一步加强执法办案内部监督制约，规范应用信息化办公办案系统平台，以案件管理信息化推动办案质量提升。

**第五，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按照“五个过硬”总要求，统筹推进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队伍建设，提升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推进检察队伍教育管理和监督。

**第六，自觉接受监督制约。**健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常态化联系机制，坚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时办理和答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议案提案、意见建议。落实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部署，加大检务公开力度，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强化检察环节群众司法参与。

**第七，扎实推进检察改革。**进一步认识和把握深化检察改革的总体思路，明确检察工作与检察改革的任务和要求，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争取党委、人大和各界的支持，有序推进改革的各项工作。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精神，自觉接受监督，恪尽职守，拼搏进取，不断提高检察工作水平，为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应有的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17年2月26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田新华

根据主席团的规定，截止2017年2月26日9时，议案审查委员会共收到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2件。即：第三代表团白长武等11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打通庙垭梁隧道，建设水磨沟入境快速通道的议案》（第1号）；第四代表团粟舜成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草房沟新区”改名“金堆新区”的议案》（第2号）。

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认为，《关于打通庙垭梁隧道，建设水磨沟入境快速通道的议案》（第1号）提出打通转马路庙垭梁隧道，对于促进水磨沟景区发展，形成区内旅游环线，方便群众出行，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但是，该议案所提事项已列入我区交通建设“十三五”规划，无需再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建议由区交通部门加快前期启动工作，待条件成熟时开工建设。

《关于“草房沟新区”改名“金堆新区”的议案》（第2号）提出将“草房沟新区”改名“金堆新区”，有利于保护历史文化、推进新区开发、提升朝天城市品位，建议具有科学性和可行性。但是，该议案所提事项不属于区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范围，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由政府相关部门研究处理。

根据审查结果，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将上述2件议案转为工作建议，交由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研究处理，并将研究处理结果答复代表。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

2017年2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和批准广元市朝天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 三、审查广元市朝天区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
- 四、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17年2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席团成员(3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文波 王祝远 仇雷 卢永泰 田新华  
邝庆林 向阳 刘剑波 阳绪明 杜林  
李天润 李绍兵 李洪武 杨波(女) 杨奉明  
杨晓波 杨筱芳(女) 何坤 何应忠 何昌生  
沈万全 张祥 张开翅 张绍军 陈国荣  
易铭君 罗凌云 祝家荣 党小丽(女) 梁黎(女)  
彭鸿 粟舜成 解国斌 蔡邦银 蔺丽苹(女)  
穆志平(回族)

### 秘书长

王祝远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7年2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任委员

田新华

### 副主任委员

李天润 李洪武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方薪至 白浩志 向小琼(女) 许登海 贾长城

蔺文彬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7年2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任委员

田新华

### 副主任委员

李治成 杨奉明

###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丁仕波 卢征华 向阳 柳志伟 梁刚

程道金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7年第2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7年3月

---

(共印165份)